

# 蕉風

八月號

(第一九〇期)



目錄

文藝沙龍

少理口號，專心寫作……………林丹(四)

管它什麼主義不主義……………陳軍(五)

馬華文藝的復興……………堯高(六)

馬華文壇是毒草叢生嗎……………余鳴(七)

論 文

馬來文學的發軔期……………疑雲(三二)

小 說

星光悄然……………梁園(九)

方茵美的苦惱……………唐君復(十九)

再見……………古寅(三十)

兩個打擊……………丁丁(三八)

散 文

鱗色的河……………原上草(八)

巴士站上的老頭……………羽實(三六)

歐遊印象記……………瑪戈(四七)

詩

牧守流星……………陌上桑(十三)

零下七度……………雅波(十八)

詩兩首……………琦龍(二九)



蕉風月刊

第一九〇期  
一九六八年八月號

Chao Foon Monthly

August, 1968.  
KDN 3144.

出版者：

蕉風出版社

電話：五四五三五一七

The Chao Foon Press,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承印者：

馬來亞印務公司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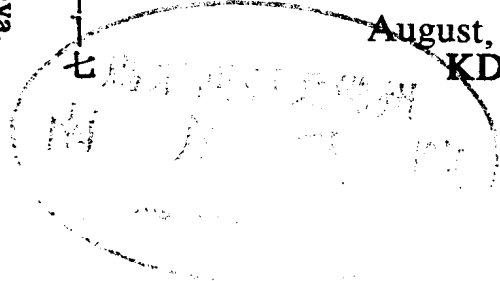
Selangor, Malaysia.

總代理：

友聯書局有限公司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 編者的話

上一期，編者呼籲大家多多別破馬華文壇的膿瘡後，本月我們接到了不少這方面的稿件，這一期特先選刊了三篇。這些文章所討論的只是作者個人的意見，並非代表本刊的看法，其中有些問題是值得大家作進一步探討的，盼有心的人能提出來討論。但我們要鄭重聲明：來稿必須就事論事，切不可作人身攻擊。

原上草先生的散文越寫越精彩，「赭色的河」雖只是短短的數百字，但它的內容比許多數千字的散文更為豐富，目前很少作者能用簡練的文字去表現豐富的意境了。

「巴士站上的老頭」也是一篇很不錯的散文，作者用樸實的文字，有條不紊的把一個偶然見到的人物寫活了。

今日的馬華文壇，散文作者越來越少了，較優秀的散文作者更是少之又少。我們實在期望能有更多的作者從事散文創作。

疑雲先生對馬來文學有很深的研究，經編者慫恿，他開始有系統的把研究心得整理出來，將分篇在本刊陸續刊登，本期刊出的「馬來文學的發軔期」是其中的第一篇。

由於篇幅不夠，有些作品不能立時發表，盼作者見諒！賀思奇的「懺悔」和李蒼的「雙人床」原定本期刊出，由於上述原因，只好延下期發表了。

不响的暮鐘.....	紫一思(四六)
馬來文學譯介	
他們不瞭解(下).....	馬卒譯(五二)
傳記文學	
集團結婚.....	黃潤岳(十四)
「詩怪」林庚白.....	溫梓川(二六)
封面	
採椰子.....	謝有錫

### 定價：

零售(每冊)：馬幣三角 港幣六角

半年(六冊)：馬幣一元八角

全年(十二冊)：馬幣三元五角

長期訂戶之平手郵費包括在內。如須航空寄，按郵局實際郵資收費。



## 少理口號，專心寫作！

。林丹。

文學創作不應是個人的表現，文藝作者必須寫屬於大眾的東西。

這一段話，我們常常聽人提起，乍聽之下，我們往往會連連點頭，覺得說得有理，但我們若往深一層想，便會發覺這種論調是似是而非的。

凡是有寫作經驗的人都瞭解文藝創作的過程是：作者受到客觀環境的刺激，產生了藝術衝動，然後把這種衝動用文字表現出來，便是文藝作品。再說，每個文藝作者有他的感情、趣味、人生觀、修養，所以，每個作者的作品有他的特色和風格。若說文學創作是個人的個人表現，我們實在無法加以否認。歌頌大自然的詩篇何止萬千，描寫男女愛情的小說更是不可勝數，然而，因為它們是不同的作者的個人表現，那些詩篇和小說都具有不同的感情、趣味和思想，於是，我們讀起來，每一篇都有新鮮的感覺，都充滿着趣味。

如果說「文學創作不應是個人的表現」，那我真不知道文藝作者是否還能寫出作品來！

「文藝作者必須寫屬於大眾的東西！」這句話似乎說得理直氣壯。

數十年來，我們不斷的被人灌輸「服務社會」、「服務人羣」、「服務大眾」的觀念。使我們一聽到「社會」、「人羣」、「大眾」等名詞便馬上肅然起敬，好像這些名詞是神聖不可侵犯的，我們很少敢去想想和這些名詞連在一起的文字是包含着什麼意義。誰也不會想到會有人敢利用這些神聖的名詞去作不光明的勾當！現在，擺在我們面前的就是一個明顯的例子：「文藝作者必須寫屬於大眾的東西！」假如我們天真的以為提出這種主張的人是要文藝作者全心全意為大眾服務的，那我們就大錯特錯了！原來，所謂「屬於大眾的東西」是另有文章的，上一期蕉風刊登的洪堪君的「馬華文壇與寫實主義」一文中就透露了一些，說穿了，便會臭氣四溢了，「所謂大眾即是勞動大眾，勞動大眾所要求的是推翻資產階級，打倒帝國主義。」——「嘿，真相竟是如此，怎麼也想不到吧！

「文學創作不應是個人的表現！」是要作者不要從事文藝創作。「文藝作者必須寫屬於大眾的東西！」是要作者接受政治野心家的指示，進行政治宣傳的工作。

文藝作者的四周都佈滿了陷阱，我們實在不可不謹慎。口號都是動人的，但大都是陷阱。我們還是少理口號，專心努力文藝創作吧！

## 管它什麼主義不主義

。陳軍。

從事政治的人，喜歡黨同伐異，原不足怪，因為爲了拉選票，不得不把對方罵得一文不值，否則自己就可能落選。可是，從事文藝工作的人，也最喜歡結黨結派，大有「順我者生，逆我者死」的氣概，憑着一枝「鋒利」的筆尖，把「對方」罵得體無完膚。尤其是一些像韓愈老夫子型的「衛道」之士，動不動就把「現實主義」或「新現實主義」的「金戒尺」，硬去量別人的長短。比它長的，罵；比它短的，也罵。好像現世界所有的文藝作品，除了他們那一套「八股」外，其他的全是毒草，甚至是洪水猛獸。

什麼叫「現實」或「新現實」，恕我不是文學博士，不能夠寫成一篇博士論文來唬讀者；不過，他們那把「金戒尺」的標準，却也可以揣摩三分。所謂「金戒尺」也者，便是所有的文藝作品，必須反映現實，或描寫現實。反映現實或描寫現實，只要有感而發，寫得美好動人，依然是好作品；但不能夠把所有的作品，都用這把「金戒尺」去衡量。譬如說，馬來西亞的人，普遍上是喜歡胡姬花；可是，除了胡姬花之外，其他的花朵（尤其是我們沒有看見過的），同樣鮮艷美麗。我們總不能說：「天底下只有胡姬才是真花，其他的全是毒草」吧！

文藝與其他藝術，本沒有一「絕對」的獨佔。即使傑出的文學天才，也不過「各領風騷數百年」而已。而文學上的現實或新現實主義，假如有人去特別強調，不僅變成濫調，甚至跡近滑稽好笑。例如高舉現實主義金戒尺的人們，假如要描寫犯人被殺頭或被槍斃的情形，難道他們自己真的要被殺頭一次或被槍斃一次，才算是真正體會到了「經驗」嗎？我並不是故意和人抬槓，只是想說明：愛好文學的人，不要自己給自己硬造牢獄，把自己圈在裡面還不算，還想把一切都圈在裡面，就有點過于專制獨裁了。文學不是一「工具」，更不是政治家的工具。老實說，高舉金戒尺的人們，其居心何在，頗難猜量。按照金戒尺的標準，紅樓夢，甚至契訶夫的小說，都有很大的問題。爲甚麼他們不去大舉砍伐曹雪芹與契訶夫，却要砍伐現代的作品呢？

文藝的世界，本是百花爭輝。各人按照各人的喜愛，去創造他的風格，去抒發他的愛好就可以了。何必去管它甚麼主義不主義的問題。愛寫現代詩嗎，盡管去寫；愛讀武俠小說，盡管去讀；愛寫「查泰萊夫人的情人」，只要你有勞倫斯的本領，你盡管去寫好了。即使你寫得一團糟，也比被金戒尺束縛要好得多！

## 馬華文藝的復興

。堯高。

我們華人遠離故國來到馬來亞，正像美國人的祖先開闢美洲，可以有更大的自由，更客觀的觀察，從容改造自己的文化，使它向前進一步的發展，結合著當地的特色，產生新的花朵來。

我們的祖先不是白手成家了嗎？而在文化上，我們又為甚麼不能呢？這不是不能的問題，而是去不去做的問題。或者，去從事了解的問題。我們的唱片歌星，幾乎可以壓倒港台者，也說明了這一點。唯獨文藝寫作上，就不肯謀求獨立，亦步亦趨港、台或大陸之後。這，實是所有馬華作者們的莫大羞恥。

不錯，文藝是不能孤立發展的。而文藝交流，對於文藝發展是必須的。可是，當我們去了解港、台、大陸近代的文藝思潮，便認為我們是模仿的模仿者。港台的文藝工作者，有種種傾向，即是喜歡向美國的作家們學習，漸漸地，作家們都把握不住固有的民族風格了。他們是模仿，不是創造，不是作知識性，或新境界的開拓。另一方面，大陸作家多向蘇聯作家看齊，或服從教條性的指示，失却了創造的特色。在某種程度上，是毀滅民族文化的一個急先鋒。特別是所謂「文化大革命」爆發以後。

如果我們繼續以往的態度，跟在模仿者之後，我們很容易產生兩種悲劇性的結果：

(一)我們將喪失文化上的特徵性。  
(二)我們將因自己的過份行動，使其他民族產生不愉快的感覺。如果各族的優秀份子，不自覺這危機的存在，很容易產生對抗的局面。

我們的文藝工作者在這極窘迫的環境下，就應該竭盡所能，打開一條新的活路來。

首先，我們老老實實地體認自己是本地的兒女，對於自己的一言一語所產生的影響，應負起果敢的責任。從這一點出發，我們便不再是移民，模仿者，而是創造者了。

馬華文壇始終被人認為是沙漠，並不是說，我們沒有作家和作品，而是，沒有一個深厚的傳統。一方面，我們不知道馬華文壇是應該怎麼樣的；另一方面，我們只一味模仿，看不出自己的成就。這是很可笑的。

其實，我們有這麼多華文報刊，產生這麼多愛好文藝的青年人，這已是一種偉大的成就了。因此，現階段，是人人吹起馬華文藝復興的口角了。

## 馬華文壇是毒草叢生嗎？

• 余鳴 •

偶然翻閱不久之前出版的一本文藝月刊，其中有一篇文章，寫着：「毒草叢生，毒氣瀰漫，把馬華文壇攪得烏烟瘴氣。」接着，列舉出屬於「毒草」、「黑貨」的報刊名稱，雜誌是：蕉風、新詩月報、教與學、新潮、文新、新社文藝、新野等；日報是：星洲日報、南洋南報、中國報、星板日報、光華日報、民報、新明日報等。嘩，真不得了，幾乎星馬所有的華文報刊全被刊入了黑名單！我們日常接觸的華文讀物竟全是「毒草」，這是我們連做夢也想不到的事。

蕉風是本刊歷史最久的雜誌，已出版了十二年，該文說：「在刊物方面，黑到發紫的是吉隆坡的蕉風。」（黑到發紫，真是妙語！我只聽過「紅到發紫」，却從未聽過「黑到發紫」。）十二年來，我一直是「蕉風」的忠實讀者，我之對文藝發生興趣是「蕉風」引起的，我之從事文藝創作是「蕉風」給我的鼓勵，這麼說，我也是一「毒草」，我的作品也是一「黑貨」了。但我瞭解我自己，我決不是「毒草」，我的作品也決不是「黑貨」。我是忠於藝術的，忠於良心的，這也是「蕉風」的一貫立場，假如說忠於藝術，忠於良心是「毒草」是「黑貨」，我不知道這個世界的是非標準是怎麼定的！

星洲等日報至少有二十年以上的歷史，馬華文壇極有貢獻的作者差不多都會在這些報館服務，假如馬華文壇把這些作者的名字除掉的話，馬華文學的歷史便會變為真空，換句話說，沒有了這些作者，便沒有馬華文學。還有，二十年來，馬華文藝雜誌很多都是夭折的，大部份是靠這些日報供應作者寫作園地的，它們對維持馬華文壇具有最大的功勞。為甚麼這些日報會被稱為「毒草」和「黑貨」呢？

三思之後，我想，該文的作者若不是瞎子便是瘋子。否則，他不該抹殺事實，也不該歪曲事實，更不會說出「黑到發紫」的話。

該文作者還說這些「毒草」和「黑貨」的報刊，「在無人問津下，它們多已在苟延殘喘，日子已越來越不好過，不管它們如何垂死掙扎，終會被消滅。」但，事實如何呢？那些所謂「毒草」和「黑貨」的報刊大部份還是屹立不動，有的還愈辦愈出色，讀者一天比一天增多，沒有一絲一毫被「消滅」的跡象。只是令我們感到十分驚奇的，這份刊登「黑到發紫」的鴻文的雜誌却在數月之前悄然關閉。可見讀者們的眼睛畢竟是雪亮的，讀者們的裁判是公正的，無情的，他們有是非的標準，所以，「在無人問津下」，雖然「苟延殘喘」，終於逃不出關門大吉的命運。阿彌陀佛，善哉，善哉！

# 河 的 色 赭



青山脚下，蟠伏着一條赭色的河。

從不知曉的年代起，崎嶇的山地爲她讓開一道寬而多折的路，跳躍的水花開在兩岸的葦蘆叢裏，打着漣漪逐向看不見的遠方。

默默的像個不聞世事的隱者，朝朝暮暮，與天風唏噓，與雲霞共浮沉。流光催老了花枝時，等落花比比顏色。

季節的雨水，哭訴着人世的滄桑，撼動萬年古木，載負重愁而來。赭色的河憤怒了，咆哮了，氾濫了，把所有的積怨都堆聚在心底，年復一年。

陶金者的繁華夢，在深邃的岩坑裏，在晶瑩的砂礫裏，在刻板的機聲裏閃光。希望還是如此渺茫，祖父時代的辛酸早已染赤了河床。

歲月如流，辛勞的人間又添加多少白髮，日色不再淒涼的時候，赭色的河有赭色的憂鬱，看一漠平沙，亂草揮送陣陣歸鴉，青山脚下，流水一綫，古老的木橋更龍鍾了。

那年愛嬉水的野孩子，愛赤足蹣跚水的農家女，愛摘取風情的忘憂者，翠羽鳥也照影飛來，一齊迷失在蒼老的記憶中……

望不斷的千崖萬壑，埋藏着多少拓荒者的英勇事跡，拉長了多少傷心故事。滔滔的河水也有流盡的日子，岸石悄悄爬上綠苔，山野人的竹筏擱淺在嵐煙迷濛的原始林。

掬一把黃沙，數一番兒時心情，空靈的迴響依稀翻起橋下的流水聲，激盪着兩岸的繁華，喚醒沉沉的暮靄，向遠的歡呼，四面的青山也攔不住。

沒有人聲，沒有鳥語，煩擾的世界，這裏不着痕跡。

幾時覺得歸途呢？赭色的河歷盡萬苦千辛，融洽了亙古和今世，把快樂和繁榮廣施於熱愛鄉土的兒女。而今痠癱了，衰老了，迷惘了，年年苦待秋來的一陣風雨聲。啊！願她常給我思念，我的戀情，便不在老去的風塵中徬徨，漂泊中也似乎得到慰安了。



# 星光悄然

■ ■ 梁園

「亞忠，聽人說你是高中畢業了的，你爲什麼不到城市裡去找白領階級的工作，幹嗎幫助你父親拿鋤頭？你們河浪秦，我就有點不明白！」是黃昏的時候，夕陽從山頭上發出萬道光芒，照落在一條小河裡，溪水五彩繽紛，浴在水裡的亞尼斯，通身也染上一種誘人的光輝。蹲在溪邊磨刀的陳亞忠只顧磨着，沒有抬頭看這位身材豐滿而苗條的美人魚。

「亞忠！」她從水裡冒出頭來，吐出一口水，高聲說：「你聾了嗎？你沒聽到我的話？」

陳亞忠吃了一驚，趕忙注意她。她竟向他潑水過來，他跳了三步；她得意的笑起來。「你這胆小鬼！你怕甘榜的人嗎？唉，我也有點怕！」她走到岸邊的石塊上坐下，說：「不過，你看，這條小河的水仍然要流向更廣更濶的吡叻河。如果我說吡叻河是人類的最大最大的河，我和你將來，將來……這又有什麼不對呢？美國大兵到處娶亞洲女人，人家有大國，有大國人風度，我們……」

「我爸也會反對的。」亞忠仍低頭磨着刀，準備明天收割香蕉，苦惱的說：「我們還是不……再說，我還找不到工作，依靠父親，總不是辦法，但願我有一塊地就好了。我要在那裡建一間小屋，養雞養



陳漁夫作

魚，四間種滿稻田和菓樹，生活可以自由自在，無憂無慮。我不想到城市裡去，甘榜的生活很靜，我覺得很幸福。可笑的，很多人認爲有汽車有洋房才幸福，我就不相信，你看，夕陽照在河裡多美……我心裡

有說不出的快樂。」

亞尼斯是位女詩人，靈感如泉湧，低着頭，吟誦了一首班頓。

亞忠聽完了，說：「謝謝你，亞尼斯。我不明白，你爲什麼對我這樣好？」

她又潛下水中，過了一會，又露出頭來，說：「我也不明白。你是個大笨蛋！」

亞忠立刻「撲通」的跳下水中去追她。兩人追逐了一陣，坐在岸邊的樹幹上喘氣。夕陽已躲縮在山頭的背後了。倦鳥叫着飛回巢裡去。

「亞忠，」亞尼斯用毛巾揩去水漬：「你不明白，我也不明白，這就是愛情。我以前有兩個男朋友，一個是文學士賽莫哈默，文雅有禮，體貼入微；另一位是自修苦學成名的講師、作家、思想家朱基佛里，可是，我總覺得兩個人不够理想，彷彿缺少我所需的氣質；爲什麼，我說不出，我的心却叫我留意你；每天，我都坐在窗口看書，寫詩，看你十多次，你知道嗎？弟妹們都知道了，他們笑我，罵我……亞忠，我……我……」她說着，說着，眼眶紅了。

「你爲什麼哭了？不要怕。不要想那麼遠。我是喜歡看文藝書的，我了解你。可是，藝術家要的是自由，大眾要的是隨俗，在我說來，我沒有足夠的勇氣，我在除草的時候，也會偷看你，但是，我不敢主動，倒是你……亞尼斯，你的心我了解。在我們面前，還有一段很長很長的泥濘道路呢！」

她撲向他懷裡，哭着說：「亞邦（愛人），別離

開我，我不能沒有你。」

他輕輕的推開她，說：「有人來了！」

第二個黃昏，星光掛上天空，四周一片朦朧。在一棵板榔樹下，坐着亞尼斯；亞忠靠着樹桿，兩人靜聽動人的流水聲。

「亞邦，三個傍晚了，你爲什麼躲開我？我……我什麼地方使你生氣嗎？要不是下午我親自去約你，你一定又趕早回去了。亞邦，你怕我嗎？你怕我這個馬來女人嗎？」

亞忠靜靜的想了一會，才說：「亞尼斯，我心裡很亂。我腦子裡老是一個聲音：亞忠，記住你是個華人！別娶了馬來女人去入番！亞忠，你不要忘本！亞忠，華人女子多得很呢！亞尼斯，我真拿不定主張！我不知怎樣才好？愛與被愛，同樣是苦惱呀？但願有上帝就好，給我作個明智的決定！」

「亞邦。我也感覺到一樣。我每晚都睡不着，昨晚我還作了一個惡夢，看見你被亞發叔，我被我父親活活拉開了！我真怕有一天……亞邦，我不是看作你是一位華人，你在我眼裡只是一個人。你都是人，這就行了，其他的，我都不想了！我愛你，並不是看輕我的民族我的宗教，也並不是看得起每一個華人，我只是看得起你一個人！愛情是自私的！我也不想作異族通婚的先鋒、烈士，或者像政治家所說的產生一個馬來西亞的新一代，我只愛你，這還不够嗎？」

「可是，你我之外，別的人會這樣想嗎？那些宗教家，民族主義份子，道德家，都是一個個戴上了

有色眼鏡的人，他們說：亞忠，你一定要信回教，作馬來人，才可以娶亞尼斯。或者是：亞尼斯，你一定叛離回教，不作馬來人，才可以愛亞忠！我們都是他們掌中物，我們不能拿理想作自衛呀！亞尼斯，有時候，就想，這世界太矛盾了。你看，一方面戰爭，一方面大談和平共存；一方面談團結，一方面却組成集團，簽了軍事條約……我們作一個正常的人也不可以了！」

「你太悲觀了，亞邦。這條小河的水一定要流向吡叻河。你……爲什麼要躲避我，我有一個奇怪的想法。我們將來在一起的時候，你吃你的豬肉，你拜你的神；我信我的回教，我拜我的亞拉，和平共存，不是可以嗎？我們的孩子，讓他們自由去選擇好了。你說，這可以作到嗎？也許我寫詩太多了，覺得什麼東西一經想像了就美！小河流水，丁東丁東，不覺悅耳嗎？啊，天上星光悄然……。」

「亞迪（愛妹），看，看，不好了，那邊有電筒光，我們快走！快！快！」  
又是一個更晚的黃昏，不是在小河畔，而是蕉林裡，在月光鳥的叫聲中，兩個青年男女互相依偎在一起。

「你怕嗎？」他摸着他的胸口說：「上個星期我們差一點被哈志抓到。我真的不怕。我弟妹該死，去通知回教的加迪。我父親還不知道，他知道了，不知要怎樣？你爸呢，他知道了我們的事嗎？」  
他撫着她的手，說：「你不知道，我爸已把我趕

了出來，他說我是多餘的兒子！他認爲我愛上你，我就變了，不再是他的兒子了！這幾天，我在朋友家中寄宿，我又後悔，又快樂，亞尼斯，愛情真是一杯杯的苦酒呀！……。」

「邦，你真的被亞發叔趕出來，你犧牲太大了，我真痛苦。我要好好的報答你！我要用我整個的身心奉獻給你！邦，你看，月亮彎彎，它快要團圓了，我們呢，我在等待，我在等着有一天，所有誤會我們的人都諒解我們，我們手攜着手，快快樂樂的去渡蜜月，邦，你說這是夢想嗎？」

「我認爲這不是夢想。人類發明了夢想，人類就有能力去實踐夢想。你以前主動來親近我，我退縮，我徬徨，我沒有信心，我害怕……結果呢，還是你的夢想實踐一半了，我從今以後，永遠離不開你了。如果你沒有夢想，我們怎會有了解這麼深？亞尼斯，我有一個夢想了。我教你華語，給你一個華人的名字好嗎？」

「好呀！好呀！不過，我近來看很多英譯的中國名著，我特別喜歡梁山伯，祝英台的故事。我叫祝英台好嗎？」

「好呀！我的英台妹，我的娘子！」

「別忙。我給你一個馬來名好嗎？」

「說吧，娘子。」

「你叫蘇萊曼。」

「哈哈！我姓蘇，叫萊曼啦！噢，這不是蘇萊曼愛上祝英台了，我是馬來人，你是華人了，哈哈！」

「你真是。又在分什麼種族了！你們男人，好像是觀念的玩具。不許再說，現在教我一些華語。」

「遵命，我的太太。」  
黑夜裡，那把手電筒又來了，兩人迫得又分手逃避。

「我的父親知道了。」亞尼斯在第二個晚上，頓足，嘆氣說：「我們非拿定主意不可。亞邦，今晚，我冒險從窗門爬出來。我連行李也拿出來，就放在那邊。我們到東海岸去吧，那邊有森林可以開闢，沒有人認識我們，我們可以安安樂樂組織小家庭。你說好嗎？」

「好呀！我早就夢想這樣作了！我們走！立刻動身！」

兩人瘋狂的擁抱在一起。  
突然，一道手電筒光射來，照在兩人身上，跟着一聲冷笑。

「亞尼斯，我們的女詩人，哈哈，民族的先驅者，哈哈，一切我都看到了！」香蕉樹後閃出朱基弗里·賓·希淡，那個濃眉大眼，短小結實，眼光灼灼，行動敏捷的青年。

「你，馬哈拉查力拉，是你？」她掩護着陳亞忠，頓聲說：「你沒有回去首都，你想怎樣？」

朱基弗里又哼的一聲冷笑：「出賣民族的女人！哼！」

「別理他，我們走，亞忠。」她說。  
「別走！那支那巴比（華人豬）過來，亞古同你

拼了！」

陳亞忠只好一步步走近迎敵。

「慢一點，」另一棵香蕉樹後走出斯文的賽莫哈默，微笑道：「我是一個不道德者，偷聽情侶的秘密。但，也好，我知道你們是相愛的。馬哈拉查力拉，你還是歷史的你，主張用武鬥嗎，別亂來，會引起華巫衝突呢！我說，算了吧，讓他們走好了。關於異族通婚，我要引述一個社會學者的話……」

「不行！我要抓他去見加迪，要他先入教，我放不過他！」朱基弗里咬着牙根說：「雖然，我不是一個極端的宗教份子！」

「也好。但，密士特陳，你願意為愛情而入教嗎？」賽莫哈默問道。

「不。」亞尼斯搶先說道：「我不要他入教。我們是平等的。他沒有叫我叛教呀！」

「可是。這傢伙一天不入教，就一天不能娶你！」朱基弗里道。

「你是根據什麼理由和權威要他這樣做？」亞尼斯又着腰問他。

「習慣，風俗和傳統！」

「我是不相信這一套，我不要隨俗！」

「那你們不能走！」朱基弗里強硬的以牙還牙，又着腰。

「慢一點。你們別急。」賽莫哈默說：「我有一個好主意。講到用計，我有的是。吡叻河那裡有兩隻舢舨，我特地放在那邊渡口。我現在想知道，為什麼

我失敗了。我想，我自己會明白的。我的野心太大了。因仄馬哈拉查力拉，你在吉隆坡有一位支那小姐，你够了吧，何必再煩惱呢！我討厭虛偽，我討厭宗教上的虛偽！我認爲，一個人不主動去信仰，要用什麼形式去勸人信仰，那是虛偽的！因仄馬哈拉查力拉，你說，你有多少巴仙信仰的真誠？我認爲，放棄一切虛偽的形式，我們的民族才能進步！我要引述湯恩比教授的話……。」

「閉口！來人哪！亞尼斯跟支那私奔了，多隆！多隆！」

「走！你們快走！」賽莫哈默叫道，便撲上去攔住朱基佛里。「有人來了，快走！」

陳亞忠，亞尼斯分頭走。後面傳來人聲和槍聲。月亮不光，星光悄然，陳亞忠走到渡口，跳上舢舨，解開繩子便划。

「畜生！你去那裡？你幹得好事！」船頭睡着的陳發叔爬起來。

「爸，是……是你……」

「拍！」老頭子走過來，擱他一巴掌。「畜生，我要打死你這畜生！我早就料到了！」

「爸，我愛她！」

「拍！」老人又罵道：「你愛她！想死嗎？回去我給你娶一個漂亮的華人少女！」

「爸！我……我……不同……」

「我打死你！」老人拿起竹竿打他，他跳下叻叻裡河去了。

不知什麼時候，陳亞忠像做了一個惡夢，看見自己睡在沙灘上，被無數水鬼用長矛猛刺，他大叫一聲醒了！

很冷，四周一片模糊，水聲很急，他想喊亞尼斯，但人聲，手電筒光還在遠處搖晃，他再次望一下天上，星光仍舊悄然。……

## 牧守流星

陌上桑

會被囚於螺旋形的燈屋

沿天窗造一座七彩天橋

左手擊碎古典的忘憂杯後

右手遂攬着浪漫 豪飲現代

會立星宿的碑銘於七星山上

向一道萬古不滅的火舌許願

仰臉 睜目 吞噬黑暗

然後吐出烟花一般的靈光

曾被惑於不定形的海峽

俯仰左右上下浮離的燈塔

偶然 在祖母的小白船外

我撈起了母親遺落的夢話

會立九顆寒星於彭亨河畔

獨乘獨木舟勘測變形的星座

默悼夜空中每一瀉生之噴泉

牧羊八剎 又豈以一群離生

# 集團結婚

黃潤岳

龍引十四年（十二）



陳仁作

「怨乏价催」，事實上都要催客。等上一兩個鐘頭，心理很不好受。到了上菜了，一道一道，可以到十二道菜；前後也要一兩小時，腸胃實在吃不消。吃的時間又和日常飯食的時間完全不同，所以在生理方面也不好受。

會國藩說：風俗之厚薄，奚自乎？自乎一二人之心之所向而已。我記得在大學讀書時，哲學教授賀麟師也提過這一句，並加闡揚，講了一點鐘。後來某報社論也提到這些，與賀教授的相同。我問賀教授，原來該文是他的手筆！

最近，我又想到這一句話；我立刻想到振中先生。

我到龍引不久，便受邀參加婚宴。一去便是整整一個下午。去了一家婚宴，開了例；於是，有請必去；不去就會開罪人家。這樣不僅就攔不少的時間，在心理生理方面都是負擔。

為什麼心理生理兩方面都有負擔呢？因為這些宴會都是不守時的；但又不能去得太遲。有時我遲一點，主人家的汽車，甚至連新郎本身都來催客；而且會說：客人都到齊了，只等校長。我匆忙上車，一面說對不起。事實上我到了之後，也許仍得等上一兩個鐘頭。雖然我們華人的每一張請帖上都印了

我便和振中先生談起這些，同時我還提到煙和酒的浪費，真是驚人。某次，我參加一家相當富有的人家的喜宴，主人非常殷勤，一直在勸酒。後來簡直像強迫客人要喝。我坐的那一桌，八個人喝完了兩瓶，宴會已近尾聲了，主人走來，每個杯子斟滿，八杯濃茶一般。說真的，誰也不能喝了，因為那時是下午三點半左右，熱得要命，空氣又不流通。於是等到甜點一來，大家搶着吃。那邊叫送客，主人走開，我們也一哄而散，如逢大赦。但是那八杯酒，少也有一大瓶。

我只是和振中先生隨便聊聊，想不到他卻想到舉辦集團結婚。

三區不像都市，而結婚又只是男女兩家的事。加上華人的習俗，婚姻要看日子，又有相生相剋的禁忌，要辦集團結婚，的確是不容易。首先要探聽那幾家人家要娶媳婦，然後派人去遊說。講來講去，理由只有一個——節省而已。再免強一點說：集團結婚，場面偉大熱鬧，同時又可捐資興學。

一九五二年六月六日，星期天，就在學校禮堂舉行第一屆集團結婚，參加的共有三對。我做了兩幅對聯。貼在禮堂外面的是：

三對新人，同行大禮。

一獨舊俗，共慶良辰。

在禮堂中講台的兩邊，另有對聯：

設茶點招待親朋，心誠茗薄

送禮券捐助學校，意重情長

那天，振中先生一定要我做證婚人，主持大典。我雖已有四個女兒，那時還沒有兒子。華人是重男輕女的，假若那三對結婚的人，將來先生幾個女兒，豈不會遷怒於我？而且我的實足年齡是卅一歲，做證婚人也不適合。我將這些理由，向振中先生解釋，我堅持不能做證婚人。他說：「校長可以」。他微笑着只說這四個字，我鬍鬚就被說服了。直到如今我仍感到奇怪：爲什麼振中先生對於我的影響力會這麼強大？不可抗拒！

我知道我的性情急，脾氣燥，個性強；我隨時在提醒我自己。可是振中先生說甚麼，我都只有聽的份兒，不會違拗。他從不會企圖說服我，也從沒有提出甚麼道理來，他絕不用命令的口腔，也沒有用懇求的語氣。他要我做甚麼，他總是微笑着說。

我想：他有一股精神感召力！

反過來說：他要做我甚麼之前，他一定經過了慎密的考慮；他絕對不會隨隨便便提出甚麼來。我記得我的証婚人致訓詞中，便提到我的不合格：我希望每對人都早生貴子，明年請我吃紅雞蛋。我也略

提夫婦相處之道。我在那時結婚雖只六年，倒是夫妻相敬如賓的。

因爲是第一屆集團結婚，大家都覺得新奇，觀禮的人非常多，整個禮堂擠到一片黑壓壓的。臨時要加添許多桌椅，趕緊去借杯碟，多購茶點。儀式完成之後，還照了一張集團結婚相。

這一次的集團結婚，可說是出乎意料之外的成功。學校收了多少禮券，我已記不清楚。我只知道添置了幾百套杯碟，買了許多盤子，好像有四籬之多。

三個多月之後，九月廿八日，又舉行第二屆集團結婚。我同樣做了兩幅對聯：

佳偶天成，承先啓後。

良緣夙締，繼往開來。

備陸羽茗，代杜康釀，爲教育節約。

聚弦歌地，行周公禮，奏鸞鳳和鳴。

好像第二屆有六對之多，我已不是証婚人了。我對振中先生說：如果三個月要做兩次證婚人，怎麼吃得消！由於我們講慣了喝喜酒，結婚不請喝酒，或者是去參加婚禮而又沒有酒喝，鬍鬚都有點不對勁。所以我在對聯中提出爲教育節約。後來聽說有些參加集團結婚之後，晚上在家再大擺筵席，請喝喜酒。這樣便又影響了禮券的收入。我倒是無話可說，因爲在我結婚的宴會中，原也沒有用酒。因爲同學太多，逼我喝酒的話，我一定會醉。不像一般新郎，有家長在陪伴，可以保護。其次是想省點酒錢。可是仍有些好酒的同學們提出抗議，平時都要喝酒，喝喜酒都沒有酒喝，太不像話。我便答應他們到我的新房中去喝。結果喝掉幾十斤黃酒，醉倒了好幾個男女客人。

參加集團結婚，原是省一點錢爲學校。可是一些戚友們認爲只參加茶會沒有酒喝，總不够味。買禮券也不十分熱心了。

如此一來，學校裡收不到多少禮券，當事人要來再請一次客，更加麻煩。我忘記在第幾屆之後，便無形中停辦了。從此三區喜事，各辦各的，都像從前一樣。振中先生娶媳婦，也請了酒，他卻堅持不收別人的禮。學校老師送去的紅包，都一一退回。至於請酒，也不那麼鋪張，只邀至親好友而已。

集團結婚雖然中斷，但是，三區對於喜慶的宴會，慢慢都開始節約，誰也沒有過份鋪張。但是並不是說三區沒有熱鬧的喜宴。

我和學校的老師們，慢慢地便不必參加這些應酬，省時省事。不過有時家長的盛情難卻，我仍得去。就在



我離開龍引之後，文律羅竟波結婚，親自送請帖到馬六甲來，我和會錦祥兄還是去喝了喜酒！

談到結婚，我便會想到學校的教師們。我初到龍引的幾年，很多老師都沒有結婚，我常愛和他們開玩笑。那些單身教師，也非常有趣。有的在內心中情有所鍾，有的是茫無頭緒，有的在暗地進行，也有絕口不談男女事的。

男女事的。

這樣便發生了師生戀愛的問題。有些英文教師，出校不久，年紀很輕。一些高師班的女同學，雖仍在籍，年紀又不太幼。尤其是頭幾屆高師班，許多都是超齡的。除了師生戀愛之外，同學之間也有戀愛的。

男女戀愛，已是動人的新聞；師生戀愛，男女學生戀愛，更容易惹人聽聞。更何況在三區風氣比較閉塞的地方。

我記得有位家長向振中先生投訴，指責某位教師要不得，寫信與他的女兒。我經過調查之後，便約他來談。他不知道他的女兒寫了更多的信給那位教師。

在當時似乎每個人都有一種看法：師生不能戀愛；師生戀愛是要不得的；如果師生戀愛，那位教師便不是爲人師表！

我和振中先生談到這些，兩人都禁不住笑起來。男大當婚，女大當嫁。同性不婚，已經不是絕對的原則，師生又爲何不能戀愛？

當時已婚的老師中，便有好幾對是師生戀愛而結合的。有的是從中國來，有的是從外地來。兒女成行，感情融洽，誰也不可非議！

振中先生的思想，的確是開明的。他決不死握住一些教條，但他非常尊重優良的傳統。有一位同道介紹他的親戚到龍引教書。教了一年又回到他自己的學校去了。原來是那位親戚和一位女子戀愛結婚，當地人士頗有微詞，他便介紹來龍引教一年書避避風浪。振中先生知道了，也是笑笑。想不到就輪到他自己做董事長的學校來了。

我當然不鼓勵師生戀愛。不過高師女生年齡不算太小，兩年畢業之後就要到社會上去做事，早一點解決終身大事，也不能說是不對的。如果不違犯校規，光明正大的談戀愛，決不是壞事。英美的中學，便有專家來指教交友戀愛結婚之類。

也許是傳統的觀念，把老師看得太神聖了，連戀愛也列入「不該」之類。同時又有重男輕女的觀念在作祟：女子入學，已是不妥，豈可談愛？

不過，三區實在是可愛的。師生戀愛並沒有鬧到滿城風雨。到了正式談婚嫁的時候，也許因某些小事而發

# 零下七度

雅波

無視晨間的激動與夜間的沉默  
零下七度 巴黎的鐵塔  
撐着天

雪花沒有神情  
歡樂也會凍斃  
不慣於冰河沐浴  
自造自抽象的孤獨  
我可不是這兒的獸類

不安於家 不安於室  
不安於生命  
渴飲來者  
一臉馬來西亞的陽光  
不要鐵塔  
要椰樹  
不要香水  
要膠錫

孔子很現實在花都講學  
拿破崙臥伏在雪地寫情書  
葬花的雪景  
够浪漫  
够幽默  
够詩意

凱旋門很法國式的輕咳  
滑鐵盧又令它重傷風  
開始陌生  
開始陌生  
我踱步於外之外  
白茫茫  
這是巴黎 零下七度

生一些週折。某一位女生家長非常反對他的女兒嫁給某位教師，理由很簡單：籍貫不同。父親拗不過女兒，終於答應了。後來他生病找醫生，去星洲也好，去吉隆坡也好，都是由女婿陪同，小心備至。婿為半子，分憂不少。他自己固然慶幸答應了這件婚事，就是別人，也有羨慕稱讚的。

龍引的師生戀愛，多是英文教師。他們先後都已離開，倒不是人言可畏，而是另有高就。時光如流，他們都已兒女成行了。

間或也有同學戀愛而結婚的。男女雙方，有的是世交故舊，不然就是遠戚近鄰，在校時便已培養感情的基礎。也有是離校之後方建立感情的。男女雙方，有的是世交故舊，不然就是遠戚近鄰，在校時便已培養感情的基礎。這些佳偶，偶爾仍會攜兒抱女來拜訪我，我感到非常愉快。

如今有人提倡在學校裡施行性教育。其實我們倘能容許情感的正常發展，已經够了。

# 方茵美的苦惱

唐君復



方茵美從建築工場回到家裡，正要和家人共用晚膳的時候，她那一歲半大的小男孩在臥房內哭了起來，她只好離開飯桌去抱他。纔把孩子摟在懷裡，她看見了那擺在梳粧台上的日曆上，自己親手寫的幾個字：晚上七點半，官旺光有約，在海邊見面。這才使她

想起晚上還有個重要的約會。

自從上個週末，她帶着孩子，坐上官旺光的汽車在海邊暢談一個黃昏後，臨別時，他要求她這晚的約會別再帶着孩子去。那晚，他似乎有話要對她吐露，但總見他期期艾艾的說不出口，後來又扯談別的事情去。這種現象，是她和他會面幾次中，所沒見過的。今晚他要對她說些甚麼？她一點也猜想不到。她唯一猜想的問題就是：他是否要向她求婚？

方茵美抱着孩子，沒心思地吃着飯。她覺得她太關心工作，以致把時間糟蹋了。有很多問題，她是應該冷靜地思慮一番的，但是，她却沒有做到。她除了每天記得早晨起床，幫忙母親洗滌幾件衣服後，又匆忙的趕去工場，挑磚塊，挑土斂灰，爬上幾層高樓，一心一意地做工，回家又要抱抱孩子，縫補一些破衣裳，熨衣裳，也就到了就寢的時刻了。她是把她的全部精力貢獻給孩子和這貧困的家庭。

在工場裏，有一位全事，對她非常關懷，也間接地對她表達心意。但她却當作不懂事故似的，作出很幼稚的樣子。另外有些全事，經常有意無意地挑逗她，但她却很有涵養地，不加理睬。她抱着莊重的態度，到那地方去做工求取生活。

至于她会認識官旺光，那是有一天，她的老姑姑來她的家，對她半開玩笑的說：「茵美，這一年來，妳還沒找到對象？」

她的臉頰頓時緋紅起來，害臊地搖搖頭。

「別瞞住心裏的話，快老實告訴我！也好叫我安心。」姑姑很認真的細聲說。

「我暫時還沒有找對象的意思。」她羞答答的回應。

「不要太過抑制自己的感情，只要對方對妳有意，就別錯過機會。」姑姑這麼勸道。

「我就心孩子的前途！」她悻悻地說。

姑姑馬上笑着說：「傻人，孩子妳可以帶着去的。」

「話雖然這麼說，等將來孩子多了，這孩子總是要多少受委曲的。」她說着便傷感的低下頭。

「爲了這件事情，我已慎密的替妳想過。」姑姑說到這裏，停頓了幾秒鐘，看她有無反應，接着便滔滔不絕的說：「如果妳不反對，我倒願意替妳介紹一個男人。這男人沒有家室，只有一個老母親。他在鄉間做小承包商的，而且有整十依吉新橡樹園，也存有幾個錢。他今年三十二歲。要是我不胡塗，他應該大過妳五歲。」

「我不相信他會看上我這個嫁過人，又養過孩中的女人。很多男人認爲女人帶着孩子去嫁人，是挺累贅的一件事。姑姑，您還是別太勞精神吧！」她冷漠的說。

「關於妳的身世和環境，我已經對他母子當面談明白了，他們都表示很同情妳呢！而且，他還說很樂意見到妳。」姑姑很親切的拉住她的手，希望她馬上答應讓她來見她，但她依舊難爲情的低着頭。

姑姑見她不作答，心裏倒有些焦急起來：「茵美，別再猶豫不決。妳該知道光陰催人易老。妳還期待甚麼？」

「那您回去就對他說，我願意和他見見面，但是不可在我家，最好在外邊。」方茵美終于細聲的答應了。

「哎，人家多麼方便，出門有汽車代步。」姑姑樂得幾乎年輕了十年。

這席話談過幾天後，姑姑便陪同方茵美和官旺光在一家中等餐館裏認識了。自從相識到現在，也有三個月了。然而，在這段日子中，他倆的感情仍沒甚麼進展，彼此只是維持友誼之情吧了。

方茵美草草的吃過晚餐，放下又白又胖的孩子，收拾好桌面的碗筷，洗了個澡，才進寢室裏打扮，準備赴約會。

當她要出房門時，又對她前夫的遺照，凝視了一陣，心中不禁感到愧疚，淚水充盈了眼睛。那張掛在牆上的相片，永遠啓着白齒微笑，是那樣的可愛，那樣的慈和，誠懇。她情不自禁地輕叫了一聲：「祖青，她是多麼的留念着那段和他相愛的日子呵！」

方茵美還牢牢的記着。那年她唸完初中，由于家境生活窘困，迫不得已只好犧牲自己唸書的機會，跑

出校門，在一位全學的父親底電油站裏爲顧客們服務。工作不很久，老闆便由每月六十元酬勞，加到八十元給她。因爲老闆見她工作認真，勤快又週到，顧客們對她有好感，便十分憐愛她。

是個滂沱大雨之後的晚上，她服務的油站很凄清，除了老闆戴着老花眼鏡在櫃台邊核賬，打打算盤，再沒別的吵聲了。那時，她獨自坐在油亭的電燈光下看書。

正在她聚精會神看書時，駛來了一輛載樹桐的巨型囉哩，停在她的面前。這輛囉哩的青年駕駛員，是這油站每晚必到的顧客。她認識他的名叫會祖青，是本埠某電鋸板廠的工人。他的姓名是他簽署字條收據時，她常看見的。

會祖青每次晚上到這裏，添足油後，總要檢查一番引擎，加水，細察各個車輪等等，算來他要摸上整小時纔開車轉回市區去。她不明白他這樣風雨不改的審查機件，是真爲了安全，或許別有居心。然而，她却很敬佩他的認真態度。

他來到油站的時候，總是喜歡看她輕快的動作。有幾次，她背向着他慢跚地跑去倒滑機油時，跑沒幾步，就驀然轉過臉去看他，發現他眼睜睜地瞪住她，在這一剎那，她是多麼的不好意思，但她却愛如此的作弄他，使他狼狽不堪的把頭轉向別處去。她覺得這青年人很怪，老是愛看她的一舉一動。但是，她並沒有討厭他，也不會當面責怪他，只是有時閒來沒事，猜想他的心思吧了。

有時候，機件真的出了些毛病，他就會喃喃自語似地對她說：「唉！機件出了毛病，明天又要修理。常常爲了這些事，使我不能多做點工作。」

語氣是那樣的誠懇，並帶着訴情的低怨，她便和他搭訕一兩句。

他得到她的回答，常是點頭表示同意她的見解。

有時候，他回來遲了，眼見她要放工回家，他就會對她說：「真對不起，妨礙了你回家的時間。要是我不送板出郊外，決不會這麼遲到的。」

她聽了便笑着說：「無所謂的，遲點回家，都是爲了工作，爲了生活，沒關係的。只要我們的工作都能長久，辛苦一點是值得！」

他聽了她這番含着鼓舞的話，心裏高興的說：「妳真好，真了不起。讀書多的人的見解總要比我們少讀書的人深一層。」

弄得她也不好意思的臉紅耳赤，好像對他說錯了話。

雨後的那晚，她照樣打油進囉哩的蓄油桶，他打開引擎蓋添水，一對眼睛不停地盯住她打油的姿態。她斜眼偷看過過去，見他那對死瞪人的眼睛，使她感到他的心裏深藏着很多話。於是，她誠意地對他嫣然一笑，便轉掉了臉，心想：他一定要對我說些甚麼了。

她添滿了油，但是，他却沒留意到水已滿出蓄水桶。

「怎麼啦？蓄水桶出了毛病？」她掛上油喉，裝着驚異地問。

她明白他很難堪，而且，她還看見他的臉頰輕輕地抽搐了幾次。

她爲了減少他的難堪，于是她把簿子、原子筆放在小桌面，笑盈盈地說：「曾先生，麻煩你簽這收據吧！」

他拿着筆，手有點顫抖。他努力的想使心緒鎮定，但却不成。

「允許我向妳說幾句話嗎？」他不很自然地說，並且露出徵求她答應的眼光。他又覺得這話問得太不巧妙，要是她直截的給他一頓斥責，那才是沒趣。

她馬上尷尬起來，心在猛跳着。

「他爲甚麼如此說呢？他要問些甚麼話？」她蒼白着臉色暗忖。

「妳的芳名叫方茵美？」他苦澀地笑笑。

她睜大眼睛驚奇地看他，想問：你怎會知道？但她又沒問。她知道雖然自己沒告訴過他姓名，可是他可以隨處去探聽的，更何況取姓名是方便給別人叫喚的。結果她很坦白的說：「是的，我叫方茵美。」

他見她回答的口氣很自然，心也壯了起來，接着又問：「妳家在甘榜峇樟，門牌……。」他搔着頭說不出。

她見他苦思不出，便替他補充說個明白。

「對，對！」他高興得整個人要跳躍起來似的。

「你怎會知道這些？」她問。

「是妳的同學鄭日平告訴我的。他是我的表弟。」

他說。

「他是位品學兼優的好學生。」她好像在回憶往事般地說。

「他對我說，妳在校時，和他競爭得很激烈。後來妳停學了，他感到非常惋惜。」他說到最後一句，帶着憂鬱。

「那是以前的事。現在我希望他仍然努力上進。」

她說完話，神情黯然。

「妳這由衷的說話，我該代他對妳感謝了。」他停了一陣，又說：「他希望有一天能到妳家拜訪。」

「歡迎他去，也歡迎你去。」

「不會打擾妳嗎？」

「不要如此講。以前他是常去我家的；現在只要你們不嫌我家齷齪簡陋，隨時可到寒舍談談。」

他們就這樣地暢談起來。話題由唸書到工作，由家庭環境談到社會背景。

在他們談話的時間內，只有偶爾遇汽車來添油時，才自然地間斷一陣子。

時間一分一秒的在他們交談中溜過去。到了方茵美放工時，曾祖膏徵求她允許他送她回家。她頓時腳蹶起來，正在這時，她想起一句話：第一個男人懷着善意來注意妳的時候，不要輕易地把機會放過。這是一句多麼切實的話。現在她已受人注意了。而且，也可說受人注意到很久了。于是，她含笑地對他點頭。

方茵美坐上那輛龐大的囉哩，油站老闆在窃笑她。

但她却沒有覺察到。

在駕駛室裏，她看着他純熟的操作駕駛盤，說：

「這樣會麻煩你嗎？」

「不會的。」

「要是你的老闆遇見你用他的車送我回家，會馬上辭退你嗎？」

「別就心。我的老闆很信任我。」

「這樣就使我放心了！」

話談到此，他們都靜止了。但是，在他們的臉上，時時浮着快活的笑容。

會祖青把汽車放慢了速度，因為他感到此是千載難逢的好運氣。他駕駛這輛巨型囉哩，快到兩年了，這還是首次有一位女孩子坐在駕駛室裏。他想：如果他擁有一輛私家車，載着她到處去兜風，或者泊在幽靜的地方談情說愛將更幸福呢！於是，他希望有一天她能和他相愛。

囉哩到了她家的門前停住了。她的家離馬路有兩丈遠。家裡電燈亮着，小客廳有人坐着談話。他們聽到汽車停在路畔，都放眼過來看個究竟。

會祖青停止了馬達，看着她下車。他心裏惋惜她的家太近了。

「來我家坐一坐，好嗎？」她說。

「全身汗酸味又骯髒，還是明晚有閑空時再來吧。」

他後悔臨去加油站時，不事先洗個澡，穿好衣裳。然而，他却也沒意料到今晚會和她交談起來，並送她返家。在幾月前，她在加油站服務開始，他就有意想和她交朋友了，那裏知道她原是那樣的莊重與嫺靜，不易和她交談，幾乎使他失却了信心。

「好的，你明晚一定要來。」她不很自然地說。

他點點頭，然後道聲晚安，便開車走。

第二晚，會祖青穿得很漂亮，很整齊，心情愉快又輕鬆的駕囉哩去加油站。

打滿油之後，她對他說：「你還是把囉哩駕回去交給老闆，然後再倒回來。」

「夜些交車也不要緊的。」他說。

「老闆交囉哩給你，是叫你工作時用，而不是任由你使用的。」她半責備地解釋。

他像孩子很聽話的把車駕走了。

當會祖青到回加油站時，離方茵美放工的時間還差半小時。老闆看見他們在一塊談得很起勁，便放下自己的工作，走去對方茵美和藹的說：「妳已約定祖青去看戲了嗎？如果是的話，你們可以早去啊！讓我來看加油站吧！」

「章伯伯，我們只是無事的聊聊天吧了！」會祖青搶着說。

「你們年青人別瞞我，還是乘早到戲院去，免得買不到票。」老闆溫和的催促他們。

方茵美很不好意思的點點頭，便和會祖青離開了加油站。

章伯伯看他們走在一起，心中不禁暗笑起來。

他們邊走邊談到了市區，逛了好幾間戲院，終於看了一場家庭倫理的影片。

在戲院裏，會祖青很感激章伯伯。因為他能夠和她在戲院裏消磨時間，全蒙他老人家一句話。這句話

對他們說得巧到好處呢。

會祖青感到他的一切都在改觀了，因為愛情已經逐漸接近了他。他想。從今以後，他要好好的對待她，使她得到愛情的幸福。

由那晚看了一場戲起，他在晚間一有閒空，就到油站去幫她為顧客們作義務的服務，更乘此機會，培養愛的幼苗。無形中，章伯伯也多了一個手脚。

在他們戀愛的日子裏，女的了解男的沒有不良的嗜好，男的了解女的有美德，肯克苦耐勞。

兩年過去了，會祖青把方家的舊屋重修一下，他倆才結婚，結婚之後，他們就住在那間屋子裡。

會祖青會去住在方家，是因為除了他一人外，沒有父母兄弟的原因。

當他們的第一個孩子出世不久，厄運便降臨在方茵美的身上。那是會祖青在深山裏駕着載滿樹桐的囉哩，開下又斜又滑的山嶺的當兒，駕駛盤下一粒重要螺絲掉了，失去控制整輛車的機能，他一時跳不出駕駛室，猛然撞毀落在深坑裏，整個人被樹桐壓得肝腸暴裂。這件意外使方茵美整整的悲傷了兩個月。後來她萬念俱灰，便自動把油站的工作辭退。因她在一定的時間內，再也不見他來添油，不見他來接她返家，而使她不能壓抑住內心的痛苦。章伯伯非常同情她的遭遇，還吩咐她以後隨時可以回油站去上工。

方茵美在家陪着孩子，休養了一個時期，才到建築場去做工。這樣換了環境，內心的痛苦才慢慢減輕。

她在建築工場也做了整年了，時間過得多麼的快。

。每當她回到家，孩子會叫她媽媽，由孩子的身上，她得了些慰藉。然而，她深感遺憾的，就是孩子沒叫過爸爸。她會想找位好男人給孩子作爸爸，但總遇不到理想的人。她常常抱着孩子想，孩子沒有爸爸，生活多麼乏味，小小心靈多麼空虛！

「今晚官旺光如果向我提起婚事，我會答應他的。請你諒解我的苦衷吧！」她凝視着會祖青的遺像，低聲地喃喃自語。

她了解她和官旺光之間，並沒有真正的愛情存在，但爲了孩子，她還是要和他結婚的。她相信她嫁給官旺光之後，大家的感情會慢慢地培養起來的。她也相信他對她的孩子沒有成見的存在。因為她在幾次攜帶着孩子和他同遊時，他都沒有表示甚麼偏見。

黃昏過去，夜晚接踵而至，一切清晰的景物都模糊了。遠處的海面，比近處更迷濛，近處的長石堤下，被海浪輕輕地拍擊着，涼涼的海風，吹向每個站在海邊的人們的面孔，四處有甜蜜的輕笑聲洋溢。然而，在這迷人的海畔，只有方茵美和官旺光沒說過話，他們只願悄悄地一齊向前走着。當他們走到石堤的盡頭，她便自動坐在石堤上，眼睛遙望着天上的星星，猜想着慢點他會對她說些甚麼話。他却站着不動，把臉孔朝向海面。

在方茵美的感覺中，會祖青要比官旺光體貼，好談，有心事總愛向她傾訴。

「你爲甚麼老是不說話？」她納罕的問官旺光。他嘆了口氣，轉過臉對着她說：「要說也叫我難



開口！」

「有話不妨說出來，悶在心裏是不好受的。」她愆慮。

他猶豫了一陣，才遲疑地說：「妳是明白的，我母親年老，做不了甚麼活，家裏正急着要一位內助。在我來說，我很願意娶妳爲妻。但是，我母親却說只許娶妳，而孩子我們官家不能接受。」

「這問題我還未細想過，倒是她老人家先關心。」她冷漠的說。

「我對孩子是絕對沒偏見的，只是我母親和戚友們說我年青伙子，結婚就作爸爸，不大妥當，所以這件事倒很難使我作答。」他說話的口氣很憂戚。

但是，在方茵美聽來，却認爲都是他裝作的，並藉口說是外人講的。她想找一些理由來反駁他，但她却沒有說出來，只是輕蔑地笑一笑，說：「我已經花費了好多時間才把孩子養大，我怎能隨便捨棄他呢？」

「我們會有自己的孩子的。那時妳會把這事情忘掉。新的嬰孩，新的愛情會填補妳的心靈。聽從我的勸告，爲了我們的將來。」他幾乎以哀求的口吻說。

她聽了他的話，心中有些發怒。如果他是真心誠意愛她，他不應該和她討論孩子的問題。她激動地說：「第一個闖進我心房的男人，是孩子的父親；第一個降臨在我膝間的，是這孩子，所以我有扶持孩子的任務。當然，第二個闖進我和孩子之間的生活圈裏的男人，我也一樣珍惜，不過，我不能隨便失去我心中

的任何一個人。」

「請別太激動，對孩子的事，我們可另想辦法。」

他低聲下氣的說：「譬如可把孩子交給妳母親照顧一個時期，或交給他父親的親戚撫養。當我的戚友們不再提到我們的往事時，我們才把孩子接回來也不遲呵！」

「你的建議很好，但我要回家去考慮一番才可決定。」她覺得和他多談對問題也不會有解決的。

「只要妳不把孩子的问题看得很重要，一切都容易解決的。」他說。

她站起身，強裝輕鬆的說：「我考慮之後，會即刻寫信通知你。」

「我等待妳的好消息。」

他們向着來路走回去。海風不再吹，波浪也不再擊岸了，彷彿這場小波浪就此結束了。

「我們隨便去逛逛，等一下去看場戲，看完了戲再去宵夜，好嗎？」他表示很熱情。

「我要回家了。」

「那麼我送妳回去。」

她想拒絕，但又覺得未免太小氣，於是，她不很樂意地答應了。

方茵美回到家，進了房子，就一手擁抱着在酣眠的孩子，一手撫摸着孩子的頭，眼淚溼溼地淌，對着會祖青的遺照，默默地說：「親愛的，請你放心吧。在我活着的一天，我都要和這個孩子在一起。」

——全文完——

# 「詩怪」林庚白

■温梓川



一九三三年春，上海文化界人士假座西門菜市路上海美術專門學校舉辦「文藝茶話」雅集，預先邀請了不少知名之士作專題演講。那天下午曾今可邀約了崔萬秋、彭成慧和我連袂前往參加。萬秋那天還作了一個關於日本近情的報告。不過使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的，便是有「中國一代詩人」之譽的林庚白。他可以說是會最活躍的人物。他個子並不高，約莫五呎四寸左右，膚色潔白，生得眉清目秀，鼻子高高的，倒有點像洋人。頭髮由中間分兩邊梳，而且梳得那麼伏貼，那麼整潔，身穿褐色的圍花皮袍，雙袖反捲，態度與舉止却顯得很瀟灑。說起話來，簡直是口角春風，滿室生春。我和他雖是初相識，但只有我聽他說話的份兒，不過他的為人却很有風趣。那天他的專題演講叫做「詩話」。他語氣之間，頗為自負，使人覺得有他恃才傲物的氣概。他說「十年前論今人詩，鄭孝胥第一，我第二。倘現在以古今人來比論，那末我第一，杜甫第二，李商隱談不上。」時却引起了哄堂的笑聲；但他却若無其事地繼續說：「我比杜甫強，並不是我的才華比他強，而是我的處境是杜甫所沒有的。杜甫為時代所限，境界未恢，不得已，我只好居第一了。」後來他還占了一首詩，說是他對詩的主張，詩云：「論詩不我宗，詩亡在旦夕；古人著為詩，非但拘一格。作者同其人，意境有什百。矧乃今異古，人事窮變革。空前成茲世，矛盾供刻劃。古人之所有，今人盡已獲。今人之所有，古人不可得。意境到情辭，一一換顏色。豈徒物非古，什出千智識。古亦一仁義，今亦一道德，閉關古中華，互市今古國，墨守一家言，於古已耳食，今情作古語，虛偽無氣力。淺者况空疎，古籍紛作賊；又不解經史，諸子亦莫悉。勤取取古詩詞，句摹而字勒。譬彼黃口兒，背書或寫默。門戶傍老輩，標榜號法則。嗚呼邦之恥，安得濁流塞。」

！他吟得抑揚頓挫，聲音鏗鏘，頗爲別緻。他雖是福建閩侯人，但從他的腔調聽來，一點也聽不出他是福建人。

據說他在十多歲時便負笈北京讀書，而且還非常熱心政治，慨然有澄清天下志的氣概。辛亥革命前，他還未滿二十歲，便參加了京津同盟會。民國元年，他在上海和陳勸生等創辦「黃花碧血社」，從事暗殺帝制餘孽爲急務。二次革命失敗後，勸生以製炸彈失事殉難，庚白則浮沉宦海，初任參議院秘書，並會一度代理秘書長，時年方二十二歲，可謂少年得志，但他却鬱鬱不歡。嗣發憤爲詩，當時的詩壇正是江西詩派的天下，庚白雖師事陳石遺，他的詩和對詩的見解，却完全不依循這一派人的舊路。他用舊的風格寫新的事物和思想，較諸黃公度的人鏡廬詩，更爲才氣豔發，因此人多以李義山派目之。

庚白雖以詩名，深獲汪精衛推崇。但他終不以此干祿，所爲中樞委員也只是徒具空名而已。他曾將他的詩稿，在濃圈密點之餘，每字必數疊，先後送呈章行嚴和汪旭初過目。行嚴爲此嘗正色規勸過他；汪東還寫過一首諷刺詩送他：

「我愛林庚白，狂來天地驚，

杜陵稱小弟，李白是前生，

遊女攀帷看，飛花側帽迎，

沈冥與任俠，異代兩君平。」

他也不以爲忤，狂傲如故。曹聚仁師在南社雅集演講，說到南社和辛亥革命關係，認爲辛亥革命乃浪漫氣氛很濃的政治運動；南社的詩文就是龔定庵氣氛的詩文，林庚白就是活着的龔定庵。柳亞子認爲說得很對，而庚白却大爲不高興，說：「我心目中尙且無李杜，更何有龔定庵？曹某比我作龔定庵，未免太淺視我了。」難怪人家要目他爲「詩狂」了。他對南社領袖的柳亞子却頗能敬禮；他和柳亞子訂交三十多年，從民國十七年以後，過從也最密。中間會一度因細故失歡，亞子操杖逐之於客座中，庚白逡巡走避，亦未以爲大忤。戰時，庚白任立法委員，嘗寄詩柳亞子，有「故人五十尙童心，善怒能狂直到今」之句，似尙有微詞。而亞子反深喜其詩，以爲「入木三分罵亦佳，勝于搔癢不着也」，並盛讚庚白的詩，自嘆弗如；嘗撰文評述庚白的詩說：「庚白的詩，理想瑰奇，而魄力雄厚，雖余亦愧謝弗如；當代抱殘守缺者流，又足當其劍頭一啖耶？」亞子亦頗自負，平生眼高于頂，而竟有如此評價，當不容易。

庚白在北京時，一度與徐志摩競逐女作家林徽音，結果均失敗。徽音爲研究系巨子林長民的女公子，後嫁梁任公哲嗣思成爲妻。徽音亦爲當代一女詩人，嘗有絕句云：

「拒霜花發斷腸紅，心事微波宛轉通，欲放扁舟江上採，幾回愁雨又愁風。」

詩頗委宛麗，誠可誦之作。後庚白于一九三六年和二十一歲的林北麗訂婚，她是林寒碧的女兒。庚白和林寒碧原是福州齊名的才子。他們雖然同姓，並非同宗。庚白長北麗二十五歲，原是父執。他和北麗是在南京相識的，訂婚時，北麗嘗詩兩首云：

「會俱持論廢婚姻，積重終難返此身。爲有神州攜手意，一觸同醉自由神。」

兩世相交更結褵，史妻歐母略堪思，春申他日搜遺事，此亦南都掌故詩。」

詩中的典故「史妻」，據北麗自己說是「今典」，原來是指史太林的夫人。「歐母」的古典是很普通的。她和庚白于一九三七年結婚，已是抗戰發生後，南京大轟炸時代；國軍自淞滬撤退，國府西遷，他倆由南京而武漢而重慶，馬不停蹄地奔走逃亡。庚白的詩囊也日益豐富，而北麗却廢詩不作。

北麗原與中國革命與近代詩學者有很深的淵源。她的母親徐蘊華和姨母徐白華，均爲南社的女詩人，且爲鑑湖女俠秋瑾的高足。她的作品較諸秋瑾更爲簡練，至于北麗的父親也善于作詩，更善于作冷澀的詩句。

庚白一生玩世不恭，遊戲人間，殆如龔定庵所謂亦痴亦黠也。對命理之術，嘗潛心研究，自謂大有所得；著有「人鑑」一書，其中預言章行殿入閣，林白水橫死，孫傳芳入浙，廖仲愷死于非命，皆言之確鑿如嚮斯應。平時尤喜占卜，汪精衛門下走狗梅思平嘗面請庚白爲他排八字。思平爲人卑污，庚白對他並無好感；且上海當時有某女法官正因貪贓案，喧騰報章，鬧得滿城風雨，庚白笑對思平說：「照你的八字排來，你的命恰和某女法官一模一樣。」梅大慚。

據說袁世凱稱帝時，冠蓋滿京華亦盡是彈冠相慶之輩。庚白却笑對友輩說：「項城壽命將終，那些彈冠相慶者，徒以冰山爲泰山，殊不知皎日既出，豈不盡失所恃麼？」友問其故，他說：「項城命中，厥祿太多，祿可比之于食，腸胃有限，而所進過量，不能消化，積滯日久，必致脹死。」友輩均不置信。庚白更撰一文，擬發表于刊物上，友輩勸阻他，說：「項城氣焰方熾，安得攪其逆鱗以取禍耶？」庚白說：「既如此，此文留作他年作証印，姑且藏諸行篋。」迨項城死，出篋文証之，所書項城去世之年月日，絲毫不爽，人多驚奇，以神視之。因此求推算者日衆，庚白應接不暇，乃定潤例，凡推算一命，須致潤百金。衡以當年米值，每石十金；

# 詩兩首

• 琦龍 •

## 醉語

嘖咕間 話整室的荒唐  
狂囔中 說滿房的無聊

「我沒有醉 醉的是你們  
只有醉人才講別人醉」

「呵呵 你別笑嘛  
這只有使你的臉更醜與更愚笨」

「呵呵 你別這樣瞪着我  
比你更兇的臉我也常見」

「我沒有醉 醉的是你們  
因為你們甚麼都當看不見」

嘖咕間 話整室的荒唐  
狂囔中 說滿房的無聊

## 十一月的雨

十一月的雨水  
像初嫁少女的淚  
自黑睫般的雲  
陣陣滴滴

而十一月的雨水  
落在緊扣的心扇  
落在乾燥的記憶  
落在望穿對岸的雙眸

偶有撐小陽傘的少女  
自窗間懷春夢走過  
涉水於濛濛的長街  
尋拾上次雨中消逝底回憶

而十一月的雨呵  
正叩啓着靈感的金門

百金之數，可易米十石。庚白晚年攢絕詩文不為，架上案頭，枕畔榻旁，無非是玄機妙理，五行六甲之書，此類書籍，幾致汗牛充棟。庚白于一九四一年冬在重慶，為自身算命，深知不妥，有過不了年之恐慌，對重慶慮日機轟炸，乃千方百計設法攜眷逃避香港，另作他圖，以為如此可以逃脫厄運。不料到香港，為時僅八日，即逢十二月八日日本偷襲珍珠港，與英美宣戰之舉。日軍進佔九龍後一星期，庚白夫婦在尖沙咀擬設法渡海，因誤會，致為一群日軍開槍射殺。結果庚白胸部中彈，倒臥血泊中，咽了最後一口氣。北麗右臂中彈，受了重傷不死，臥病孤島，直到一九四三年才聞關內渡，棄筆依人，渡其窮愁生活。據說庚白逃港原因，實係奉委住港長居，以港中文化人屬集，氣象蓬勃，此行擬創辦中國詩學會，而自任會長。又一說則為當年馬來亞僑領陳嘉庚允斥鉅資在港辦報，庚白將盡量發揮其政見云云。庚白對政治原非常熱中，猶憶在武漢時，庚白嘗出版「中國國民黨站起來」一小冊子，忌者以作為攻訐之資，唯其見解獨到，絕非淺人所能領會也。庚白言論素偏激，唯生活形態則不脫士大夫傳統習氣，柳亞子嘗笑謂庚白為「客廳社會主義者」，以喻其缺乏實踐精神。庚白殉難時，因倒斃途道，無人辨識，致暴屍數日，後為閩南同鄉會中人認出，為插一浮簽。凡屬友人聞之均為之嘆惜者再。古人謂「劫數難逃」，庚白命理雖精，奈何昧于此語。死時享年僅五十。庚白原名學衡，字浚南，一作衆難，晚年以庚白行。遺著有「麗白樓自選詩」一冊在上海開明書店出版。

# 再見

■ 古 寅 ■

她木然地佇立窗前，痴痴地凝思，陪伴着她的，僅有那「滴答——滴答」的時鐘走動聲，像是同情，像是嘲諷，尤其是每逢那到點的鐘聲，更像是活葬她生命的喪鐘。

「唉！」她喟然長嘆，嘆聲透過了空氣，在庭內盪漾着。

她的內心不但很痛苦，而且很紊亂，腦海裡除了一股莫名的煩惱外，其餘一無所有。

「再見！」她想，想起他那清詭的告別聲，像是召喚，像是決別，始終在她耳畔裡縈繞。

「六年了，」她想，「自己和他同學，從初一開始，一直到今天，轉眼已是六年了，在這六年前，彼此由陌生而相識，而——」

她想起昨夜的情景，——昨夜，在她生命也上起了變化的一夜。——他還清楚地記得，在昨夜的叙別晚會裡，他和他——像在其他の場合裡，彼此肩並肩

地坐在一起；也像平時一樣，彼此談得很投機。所不同的，僅是那別離的情緒充滿了他倆的心底。但，那又有甚麼辦法呢？六年來的同窗，一旦面臨那驪歌高奏的前夕，怎不令人傷別離。

當他倆的手指無意中輕輕一擦時，她一驚，頓時像一股電流透起了她的心。

「對不起！」他說，抬起了眼，充滿魄力的向她一瞥。

她低下了頭，一陣紅暈不自然地自臉頰上廣散開去，——那便是她少女的芳心第一次激盪。

「那裡，那裡！」她歉然，彼此沈默不語。

「六年很快就過去了！」半晌，他說，「畢業了——打算升學嗎？」

「唔！」她一驚，全身血液在沸騰。

他為何要問這呢？她想：難道他在試探我？——不然——？那麼，我該——我該怎樣回答呢？



她開始茫然，她根本就不能作主，在她——一向就沒有考慮過這問題。

「拿不穩。」她說，攤開手，聳聳肩，現出很窘的樣子。

他沒趣的掉轉頭，順手抓了一把花生剝着，藉以掩飾他那不自然的反應。

「時間是多麼的無情呵！」良久，良久，他又說：「六年就這樣地過去了，——記得初進中學時，大家還是蒙昧無知，而如今——」

他說着，忽然沉思不語，心裡像在凝思那早已逝去的時日。

「是嗎？」他想：「爲甚麼他忽然沉默不語呢？他是否也——男人的心是多麼的深湛呵！」她迷惑的望着他，只隱隱覺得血液在加速地沸騰。

「到底是甚麼魔鬼在作祟呢？」她沉思，想起六年來的同窗，彼此無時不互相研究，互相討論與切磋……在課室裡，在圖書館，大伙兒，獨個兒——一次又一次，都是那麼的坦然，都是那麼的大方，而如今……？

她心裡佈滿了疑團。

會堂裡起了一陣擾亂，同學們都站了起來；琴聲响起了，——是那個多事者，在那琴鍵上彈着「友誼萬歲」的調子。

「唉！」她長歎，「面臨這別離的刹那，我的心已够悲傷，——難道那還不够嗎？」她抑住了悲傷，悵悵地隨着同學們走出了會堂。

「想回去了？」

「呵！」她一怔，發覺他就自己跟前。

她煞住了脚步，低垂着頭，真想就在這刹那的時刻，將滿懷的心思向他剖示。——但，聲音一到咽喉，便被自尊心所掩蔽。

「夜很深了，」他說，默默地望着她，「我送你回去？」

「面臨這時刻，我還能說甚麼呢？」她想，千情萬意惟有流露於眼底，除了那，——她還能有甚麼表示呢？「但，我就這樣接受他的善意嗎？在這麼多同學的面前，——不，不，我不能，我應該保持少女應有的尊嚴。」她心語。

「不用了，——謝謝你的盛意，」她說，「我走了。」

她提起了緩慢的步伐，沒精打采的挪移着脚步，心裡多麼希望他就會趕上來送她呵！

「那麼——」他的聲音在她背後响起，她一喜，趕忙轉過頭，——但，出乎意料之外的，他只是深深地望着她，抑壓住悲傷的感情，說，「那麼——再見吧！」

她還能說甚麼呢？除了滿懷委屈似的直向回家的路上跑……

「呵——再見！」她想，「再見——到底何時能够再見呢？明天？後天？明年？後年？抑是在那——」

悲哀充滿了她的心，陪伴着她的僅有那「滴答——滴答」的時鐘走動聲，像是同情，像是嘲諷，尤其是每逢那到點的鐘响聲，更像活葬她生命的喪鐘……

# 馬來文學發展的時期

## 口語文學時代

· 疑 雲 ·

馬來文學的早期史，可稱為口語文學史。這時期的主要特徵是：文學是着重在口語的傳遞而不注重書寫的文字。現存的口語文學作品，是由後人編寫成的，其中有許多地方已經過修改增刪，大多已失去它的真實面目了。在兩千多年前，馬來民族的語彙還相當缺乏，要表示一個動作或表達一個思想，所應用的都是簡單而沒有文法的語句；可是今天我們所看到的口語文學作品，語句優美動聽；於此可見是後人修改的功夫了。

馬來口語文學是在什麼時候產生呢？一般人都認為在印度人移來馬來群島之前的時期。這種說法本來是無可非議的。不過，我認為，對於口語文學的產生時間，不必太硬性的規定；因為從馬來群島出土的古碑文和其他遺物來看，馬來社會是在公元七八世紀以後才有文字。在此之前——包括馬來原始時代和印人移入時代（約在公元一世紀），所謂文學，都是以口傳的方式傳播。所以，如果要把握馬來文學的發展分期來談，最好的分類法是以公元七世紀作為「書寫文學」的起點；公元七世紀以前的時代一概稱為口語文學時代。這個時代是包括了馬來原始文學以及馬來民族接受印度化以後的馬、印混合型文學。原始文學所留給我們的資料不多；除了由人民生活經驗所累積下來的箴言、諺語、喻言、巫師符咒以及班頓之類以外，其他的已不容易研究了。印化以後的口語文學就比較豐富了。印度是一個文明古國，有多采多姿的文學作品，這些作品傳到馬來群島的時候，與馬來原始文學融合交流，豐富了馬來文學。

馬來口語文學產生的初期，人民的生活離不開自然。吃的、穿的、住的，都取諸自然。自然是人類的寄托所，人類又是文學的傳播者；所以自然就是文學發展的溫床了。人類有了某種感受，以語言表達出來，就是文學了。馬來口語文學作品流傳至今的，可分別為兩大類：一是韻文作品，一是散文作品。韻文作品包括了格言、箴言、喻言、諺語、班頓、諷刺詩（*Gunidam*）、諷喻詩（*Seloka*）、巫師用以驅邪祓魔的符咒，以及猜謎詩等。散文文學則包括諷刺



故事、動物故事（即寓言故事）和傳奇故事之類。

格言、箴言、喻言和諺語在組織上是大同小異的；有些是一句包含了整個意思；有些是兩句，前句是隱喻，後句才是真義；句子不長，句末有者有韻，讀來順口悅耳：這類韻文在原始社會裡扮演着重要的角色。身為父母者常用來作為教育子女的方針，或者用以諷喻人生。

「班頓」通常又稱馬來四行詩，其歷史相當悠久，在印度人移入之前已經存在了，是馬來民族的原始文化遺產。「班頓」一詞雖源自印度，但詩體不是由印度傳入的。馬來民族用它來作為抒發情懷、談情說愛和諷諫勸喻的媒介，是馬來民族用來表達思想感情的最好工具。在各種形體的馬來文學作品中，它的產生，它的構造，甚為國內外學者所注意和研究。許多人曾試圖把它翻譯成華文，但班頓具有它本身的獨特性質，怎樣翻譯都無法把它譯得像原文一樣的優美和傳神。

諺詩 *Gurindam* 和諷喻詩 *Seloka* 二詞亦源自梵文。至其詩體，究竟是來自印度抑或是馬來原始文化遺產，意見分歧，難以斷論。因為這兩種詩的數量，遺存下來的並不多，不像班頓那樣普遍，所以日子久了，就漸漸的為人所遺忘。馬來諺詩含有教育意味在內，其構造通常是以兩句為一首。諷刺詩所包含的範圍較廣，有諷刺和戲謔的成份在內。茲試譯一段如下，以供讀者參攷：

諺詩：

第一首：喜歡惹是生非者，

生活必然無樂趣。

第二首：心地善良者，

人人信服他。

諷喻詩：有一隻啄木鳥，

在朽木上尋食；

你好像小梟兒，

懶得做勤得吃。

(*Siapa menggemari silang sengkata,*

*Kelaknya pasti berdukachita.*)

(*Jika kann bersifat murah,*

*Segra manusia datang menyerah.*)

(*Ada seekor burung pelatok,*

*Chari makan di-kayu buruk;*

*Tuan umpama ayam punggok,*

*Segan menchakar rajin mematok.*)

巫師在馬來原始社會裡是被視為社會的明燈，被奉為人類的神明。人民有疾病上的痛苦，必找巫師來醫治，民間的婚喪禮儀，也請巫師主持；巫師能驅邪祓魔，能降伏猛獸毒蛇，所以他們在馬來原始社會的地位是崇高而又重要的。他們醫病和驅邪祓魔的方法很簡單，只靠那張會唸咒的嘴而已。他們有自己的一套本領，能創造出優美而又有旋律的咒文，靠着這些咒文就可以闖江湖了。這些咒文有很多被保存到現在的，成為馬來文學

遺產的一部份。

接下來再談散文作品。原始社會的散文作品，都是以「故事」(Cherita)的方式收集下來的。在許多留傳下來的故事當中，不滲雜外來因素的有下列數種：(一) *Burong terkukor* (二) *Bawang Merah Bawang Putih* (三) *Batu Belah Batu Bertangkup*。這些故事都含有教育意義在內，大人們講述給孩子們聽的時候，不外是要孩子們從故事中獲取良好的教育。還有一些談鬼說怪的故事，諸如：*Hantu Paku*, *Hantu Bungkos*, *Pontianak*, *Langsuyar* 等；從這些鬼怪的故事當中，不難窺見當時人民對大自然的崇信如何了。

以上所談的口語文學作品，在印度人移入馬來群島之前已經存在了；接下來要談印度化以後的作品。這些作品可能在印度人移入之前存在了，但由於印化的影响太深，以致改變了它的本來面目；這些作品比較適合於歸納在印化以後的混合型時期的作品。

要談印化，就得先明白印度人在什麼時候移到馬來群島居住。根據哈里遜 (Brian Harison) 東南亞簡史的作者)的看法，印度人是在公元前後一世紀移入馬來群島。溫斯德 (R. O. Winstedt) 根據在婆羅洲和印尼其他地方以及吉打所發現到的印度早期遺物推斷，印度人約在公元一世紀時移入馬來群島。又從其他各方面得來的記錄中，都可以證明在公元前後的一二百年裡，馬來群島上已有印度人的足跡了；尤其是在公元二三世紀以後，印度人更大量移入馬來群島。

印度人前來馬來群島的時候，必挾帶其文化前來。他們的風俗習慣，語言文字 (文字在較後才傳入)，生活態度以及他們的文學作品，很快地在馬來群島滋長起來。

談到文學，印度文學對馬來文學的影响是非常重大的。那時候，印度有三部最著名的故事集，裡面包含有各種各樣的故事；這三本故事集是：*Jataka*, *Pancha Tanderan*, *Katha Sarit Sagara*。 *Pancha Tanderan* 在公元三世紀時才編印成書，*Katha Sarit Sagara* 則在公元十二世紀才編印成書。在未編纂成書前，這兩部故事在印度社會已流傳很久了。當印度人和馬來民族交往的時候，這些故事也跟着傳來了。在馬來民間出現的諷諧故事 (Cherita Jenaka)，諸如 *Pa' Kadok*, *Lebai Malang*, *Pa' Pandir*, *Pa' Belalang*, *Si-Lunchai* 等故事，無不受到印度這類故事的影响。

馬來諷諧故事，若依照故事性質來區分，可分為三大類：(一) 傻人的故事——*Pa' Kadok*, *Lebai Malang*，(二) 忠實者的故事——*Pa' Pandir*，(三) 聰明人的故事——*Pa, Belalang*, *Si-Lunchai*。

在傻人的故事裡，主角巴卡多和勒拜瑪朗被形容為愚笨透頂的人；他們的不幸都是由於本身的愚笨所造成者。在許許多多的諷諧故事中，只有這兩部是比較具有濃厚的地方色彩，其所受印化的影响較淺；所以許多馬

來學者都把它們當爲馬來原始文學的遺產。Pa' Pondir 的主角名叫巴班迪爾，具有誠實的美德，比起上述兩個笨伯來，要聰明得多了。這個故事在爪哇的巽他和蘇門答臘的峇達族裡也有，故事名稱是 Si-Kebayan. Pa' Pandir 受印度 Katha Sarit Sagara 的影響較深。該書主角巴班迪爾的死是因爲吞吃滾熱的香蕉所造成者。這一段故事在印度的 Katha Sarit Sagara 也有講到，其笨伯所吞下的是一把生米，幾乎造成死亡。根據馬來學者的看法，Pa' Padir 所反映的是馬來社會實況，人物地名和社會背景都是取諸馬來社會；故其所受到的外來影響仍不深。聰明人的故事——Pa' Belalang 和 Si-Lunchai 接受外來的影響比較深了；尤其是前者，受印度的 Katha Sarit Sagara 的影響至爲深刻。故事一開頭，說到巴伯拉朗成爲星學家的經過，以及後來說到他抓七個小偷的故事，都可以在印度故事中找到。巴伯拉朗捉蚱蜢的故事也可以在印度故事裡找到，所不同者是，印度故事中的王子，捉的是青蛙而不是蚱蜢。Si-Lunchai 所受的外來影響比較複雜；它不單是受印度三部故事的影响，也受到「一千零一夜」的影响。

大體上說，以上各故事，雖然或多或少有摹仿印度故事作風，但故事的發生地點以及人物的生活習俗都以馬來社會爲背景；所以多數的馬來學者認爲，這些作品，仍屬於馬來文學的原始遺產。另外還有幾部的歌諧故事，諸如 Mat Jenin, Musang Berjanggut, Abu Nawas 等，所受外來的影响最深，被視爲外來的文學作品。

Mat Jenin 是一種幻想故事，取材於印度 Pancha Tanderan。故事主角曼惹寧是一個喜歡幻想的人，他坐在椰樹上幻想着別人請他去採椰子，然後把採椰子賺來的錢拿去買雞，賣了雞又去買羊，這樣一步一步往上爬，後來成爲大富翁，娶了國王的女兒爲妻。有關曼惹寧的結局，馬來民間有兩種不同的說法。一個是說，曼惹寧在椰葉上坐着，幻想着如何被公主擁抱，一時高興起來，手也忘了抓住樹葉，從樹上掉下來了。另一個結局是說，國王答應他娶公主，一時得意忘形，在椰葉上手舞足蹈，從樹上跌下來了。Musang Berjanggut 所注重的不是主角的性格，而是故事的發展情節；其情節婉轉曲折，精彩動人。有關這部作品的來歷，多數人主張來自波斯；但從故事的情節來看，它是摹仿印度的 Katha Sarit Sagara, Hitopadesa, Sukasaptati 和 Pancha Tanderan 等故事。Abu Nawas 產生於波斯，以後傳入印度，再由印度傳到馬來群島。由於當時是靠口頭傳播，故事傳到馬來群島的時候，因一再修改的緣故，已失去了它的本來面目。目前在馬來文壇上有兩種課本：一是譯自波斯，一是譯自印度。波斯版本是在爪哇印行，取名爲 Aboe Nawas；印度版本於公元一八三六年在新加坡印行，取名爲 Hik. Abu Nawas。前者的主角阿武那哇是一位村長的兒子，後者的主角是法官的兒子。不過，在馬來民間流傳的故事，主角却是一位吹牛大師。

(下期續完)

# 巴士站上的老頭

■羽實■

36



我又到了那個車站。這是我所見過的最靜最蔭涼的車站。那是奔波於熱鬧城市中的人們渴望見到的地方，這裏有樹，有很多綠綠的葉叢，即使在沒有風的日子裏，它們也給人以涼快的感覺。

我步下南下的巴士，搭上東去的巴士。我經過這裏，做爲時十分鐘的過客。巴士還未行，它要等一架由南部上來的巴士；我坐在車子裏，車上沒有幾個人，四周很靜，也很涼。

那邊有好多棵開滿小朵黃花的高大鐵樹，上面濃密的葉子遮蔽了烈日，樹底下很涼，遍地鋪滿掉下來的黃色的小花，小花受風吹蜂擾，正不斷地飄落下來。有一個老頭子在那兒做生意，賣的是一些附近鄉村馬來人賣給他的土產。

他的「店」和他本身一樣簡單。他是個矮小的老頭兒，半禿的頭上飄着疏落柔細的白髮，上身穿着一件綢質的有袖背心，下身穿一條藍紋的睡褲，腳着吋半高的木屐。他的肉色很好，粉紅的皮膚還嗅得到青春的氣息。

他不用攤子，不用布帳，不用台架，他把貨物堆放在地上，分門別類，整齊清潔，任人觀賞。貨物很簡單。黃梨最多，也較大，兩個兩個的綁

在一起，買的人多數買一對，不過，這老頭子很會做生意，他將一大一小或一生一熟的綁在一起，斷沒有兩個大兩個熟的。

椰子也很多，有嫩的也有老的，有些剝了椰衣，有些還很完整。高高的堆放在那兒，有點像金字塔。

一串串青彎彎的牛角蕉也很多，牛角蕉旁邊有一個牛奶箱頭，裏面裝的是一些芒果，泛着青黃色和暗色，還送過來一陣陣逗人的香味。箱子旁邊有一小袋豆莢，我們華人不吃，那是馬來人用來煮菜用的，我想不出它叫甚麼名字。此外，還有長長的類似葫蘆的西瓜，形狀笨笨，靜靜躺在地上，毫無生氣。

這小老頭兒的貨物就是這麼多，可以說很少，而且，已經擺得很整齊了，照理他可以坐下來，邊休息邊等顧客的，可是並不，他很忙，幾乎比雜貨店舖的伙計還忙。

他的注意力全放在地上那堆貨物上，兩個眼睛很少離開它們，他圍着它們團團轉，看看塔形的椰子，又看看一對對的黃梨，停下來，摸着下巴，一本正經地研究着它們放的位置，研究着它們面向人客的那方面是否是最美的部份，不時去把它擺過另外的姿勢。他又擔心連結一對對黃梨的繩子不夠緊，再一變變的檢查過，一一拉緊它。那小袋豆莢漸漸傾斜了，將它整個抽一抽，輕輕頓平底部，再放回地上，然後，又把袋子邊沿捲上一點，使豆莢露出外面的部份更多一點。那箱芒果也在檢查之中，太青的一面一定被翻過去。西瓜本來躺得很好，他也要動一動，摸一摸，好

像是想看看它變了質沒有。

等一切摸遍，動過，沒得再摸的時候他就拿着一束椰骨掃檢查地上够不够乾淨，廢紙一張也不許留下，小草也在禁止生長之列。可惜地上沒有水門汀，不然一定光可鑑人。不過，這已經不錯了，灰色的土地給他不停地走來走去，掃掃撿撿，也弄得很乾淨。人們即使不想買東西，也會愛站在他「統治」的小圈子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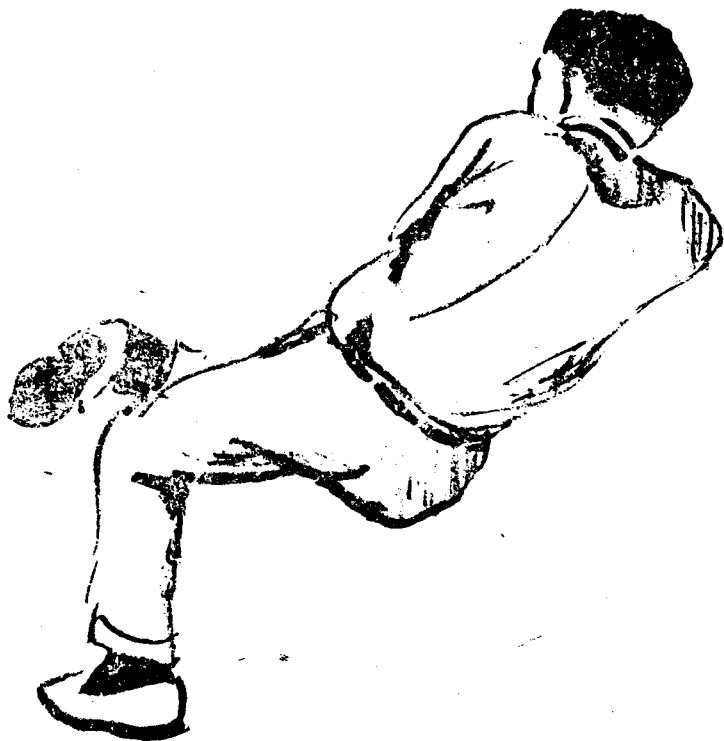
他由編擺貨物，到掃地撿廢紙，循環着做了又做，一點不馬虎，一點不厭倦，那已經是他的習慣，也是他換來三餐的工作。我們看他那麼善於檢點收拾，私底下也應該是個很整齊乾淨的人，如果給他管理圖書館或一部機器，他一定能十分稱職。

這裏雖是三家巴士公司的中轉站，可惜人少地不旺，光顧他的土產的人也很少，而且，趕路的人是不喜歡買這些笨重的土產的。但，儘管如此還是有一兩個人到他面前去看看，問問價錢，看有沒有合適的東西。看情形，生意不會很好。

我在車子裏坐了十分鐘，還沒有一個人過去買他的東西。後來，那架由南部來的巴士到了，我才看到一個馬來人推着一輛腳車過去；他們一定是談些買賣，可是，後來買的不是馬來人，而是那小老頭兒，那馬來人把他車尾架上的一袋木薯賣給他。巴士開始走了，我看到他們談妥了生意，那老頭兒從睡褲裏面掏出一一些紙幣和銀幣給那馬來人。那馬來人慢慢地吸着紙煙，帶着愉快的笑容看他的「客人」算錢給他。

# 兩個打擊

■ ■ 丁 丁



陳漁夫作

「是的，我非離家不可，我們……」英用力說出「我們已決定不管父親答應不答應，我們的目的必須達到。」

澄扭亮了電燈，輕輕打開房門，站在房門口的原來是她姊姊英。

她愕然望着英失神的臉。的確，她姊姊在這個時候出現使她大大驚異。但她們都一聲不響地走進房間，互相對坐在靠手椅上，良久，這房間裡祇有擺鐘「的篤的篤」的聲音。

「妳還不會睡……」最後，澄終於說話了。「看妳的面孔，真把我嚇了一跳！」

「我本來不想打擾妳，但我想我應該把我的決定告訴妳，免得妳又要為我擔心。」

「啊……」澄的心不禁跳了一下。「妳不會……？」她喃喃地覺得底下的話不易出口。

英似乎誤解了她的話，連忙分辯說：「妳放心，我不會那樣傻；我是想告訴妳，如果父親堅持她的意見，那麼我明天就要離開這個家了！」

「離開這個家？」澄喃喃地自言自語，然而她立刻明白她的姊姊的意思。她抬頭看她的姊姊，覺得在她姊姊失神的臉上有一種果決的表情，分明她會為這個問題考慮過一晚，而現在是達到了決定的時候。

我們「兩字，好像要使澄明白它們的意義似的。「我

「可怕啊，」澄用雙手掩住了她的臉，現在她愈加相信她想像中的家庭悲劇，終於不可避免地會演成事實了。但是，姊姊，難道不可以再稍緩一個時期嗎？……方說，遲幾個月才決定？」

「不能，」英的聲音有點顫抖。「我……我……」她忽然雙手捧着臉，整個頭倒垂到她的膝蓋上。澄驚惶地移近她的姊姊。「姊姊，妳怎麼啦？」

英緩緩地抬起頭來，澄在燈光下清楚地看見在她姊姊的臉上閃着淚光，她分明像受着一種劇烈的刺激而哭過似的。

「我……」英低聲說，遲疑地指着她的肚腹，「明白了嗎？」

澄不由週身震慄着，彷彿觸了電似的驟然麻木了。現在她開始明白爲什麼她的姊姊在這個問題上一步不肯退讓的原因，她是被逼到無可奈何的地步了呀？然而，那……那是可能的嗎？以她姊姊那樣冰清玉潔的女子也會出此下策嗎？她有點迷茫了。——或者是她的姊姊故佈疑人之計，要利用這藉口來逼她的父親屈服？但是她立刻感到一陣恐怖，她覺得人生真是太殘酷了，命運——假使有命運的話——的安排真是這麼不可思議呀！她不敢多看英一眼，坐在她面前的這個女子簡直有點出於她的意料，她覺得她姊姊的行爲實在是她的弟弟的一型式呀！

「妳不必爲我難過，」英像看出她的心事，靜靜地說：「我一身做事一身當，決不後悔，也決不連累人。我覺得我這樣做決不是錯誤——一個女人總要選擇她所喜歡的男子的呢。我認爲我的選擇是不會錯的，我們再也不用裝腔作勢，我徵求父親的同意，這是因爲我尊重他……如果他不同意，我們也照樣可以達到目的。我做過的事我是不怕人家指摘的。」

澄咬着嘴唇靜靜地聽，她好像有千言萬語要說，但奇怪此刻反一句話都說不出口。最後她只能在嘴裡迸出這樣一句話來：「難道妳連母親也不通知一聲嗎？」

「我在臨走之前會通知她的，」英嘴角上露出一絲笑容，這笑容，以澄的眼光看來，完全是一種苦笑，勉強的笑。「母親不會反對我這樣做吧，她……她……一個可憐的女人！但是我有什麼辦法呢？人總是希望飛向光明的地方去！」

「妳也應該通知對方，準備一點應有的儀式，像這樣子匆促結合恐怕有點危險吧？」

「啊，看不出妳的頭腦裡還有這種俗念！」英低聲說，聲調已經比較柔和。「我的好妹妹，我們早就已經剪掉了我們的頭髮了呢。一個新人物是用不到考慮這些世俗的；我們兩人——我和他。彼此相愛着，這就是一切的答案了……」她隨即挨近她妹妹的耳邊，輕輕說：「我們在海邊租了一間房子，我明天就準備遷到那

屋子去。我們有位老朋友在等待着我們。」

澄的眼眶裡忽然滾滾幾滴清淚。她不知道應該拿什麼話來對她的姊姊說，她也曉得勸說她的姊姊是完全無望的，那個像她父親一樣有着火一般倔強脾氣的女子只要一且決定下來，並沒有其他力量可以阻礙。她從她姊姊臉上望她應該表示一點什麼呢？

「姊別苦惱，我不會糟塌我自己的。」英說了這句話，眼睛仰望着黃橙橙的天花板。

「不是這個意思。……難道……難道我們以後就永遠不能見面了嗎？」

「孩子話！」她的姊姊笑出聲來。「妳當然可以到我們那邊去。我們都歡迎妳呢。」

澄淡然點了點頭。

「睡吧，暫時忘記這一切煩惱，人生總是這麼一回事呢。」英邊說邊站起來；當她將要走出房門的時候，她忽然回頭看看她的妹妹，用一種幾乎聽不出的聲音說：「妳同落的事怎樣了？」

澄的心頭突然震了一震。「啊，這……」她一時不知如何回答，黑暗中，她覺得臉正發燒。

「你們也要小心點，能够不學我的樣子更好。」她說完最後一句話，人便消失在黑暗中去了。

那一晚上澄差不多整晚不會睡覺，直到將近清晨五點鐘才稍微有點睡意，但不到一點鐘她便醒了。她雖然覺得渾身不舒服，眼睛好像要吊起來的樣子，可是她仍舊像平日一般準時到學校去，她的家距離學校只有一條街路，不消十分鐘的步行便可以到達。她一課一課地上下去，自己在講台上講的什麼話連她自己也不清楚，只是覺得她今天的上課精神與平時完全不全了。她不敢正面看學生，因為她不願讓學生看見她一副焦黃的臉，尤其不願讓學生發現她還留着一對惺忪的眼睛。是她雖竭力裝腔，學生們似乎不久便發覺她們的老師今天有點不對勁，她的說話簡直語無倫次，下一句接不上上一句，而不久又將話題接到另外一方面去了。他們開始有點不耐煩，背後幾排的學生已在竊竊私語，而澄的聲調也愈來愈走樣了。「靜點，靜點，」她喊着沙啞的嗓子。學生們驚奇地瞧着她，她們索性聚精會神注意她的面孔，想在她的面孔上找出答案來。這樣一做，澄的心愈加不自然地跳動着，她只好把書本遮在她的面孔面前，想避過學生們的視線，而說話更加毫無次序了。最後她終於將書本擱在桌子上。「我有點頭痛，妳們可以自由溫習。」她好像用一種哀求的口吻向學生說；但是不行，那些小娃兒一旦得到「自由」後完全像脫了韁的野馬似的，在課堂裡開始放肆起來，起先是幾聲輕微的啾笑，咳嗽，後來聲音逐漸嘈雜，學生們甚至在椅子上互相撲打，用塗着濃墨的筆向對方臉上畫去。「啊！……」一個孩子大聲叫，顯然她不甘受此侮辱，也同樣拿起毛筆指向對方的鼻子上，於是引起全堂學生的哈哈大笑。

「什麼？……」澄從迷惘中驚醒過來，她望着兩個滿臉烏墨的孩子，不住咬着嘴唇。「跑過來！」她厲



聲說。兩個孩子都驚惶地站起來，全堂頓時鴉雀無聲。「看妳們這個樣子！還不快去把臉上的墨洗掉了！」兩個孩子好像預知將要受到一次嚴厲的懲罰，現在忽然聽到只要洗去臉上的墨便算了，臉上不禁露出笑容，像鳥一般飛出課堂去了。

澄繼續上完了其餘的課。本來她的頭痛越來越兇，她可以向學校告半天假，但她寧願挨着，她不願離開她的崗位，而且更不願在她長年不請一天假——不論病假或事假——的紀錄上留下一個痕跡。可是當她在休息時間回到教員室時，她的同事都像一頭敏感的貓，立刻覺察出她的臉色來。「啊，妳的臉色這樣怕人！不舒服吧？」澄微笑地搖頭——後來她又奇怪她為什麼會搖頭——「那麼，休息休息吧，告半天假回家去。」她們同情地勸她。這次她當真是拿搖頭來回覆了。她用右手支撐起她的下巴，坐在椅子上養了一會神。

當她正想假寐幾分鐘的時候，忽然一位同事喊她：「有電話打給妳……」

澄等不到她的同事說完，立刻衝過去將電話筒接過來。「喂，什麼地方？……啊，是妳，落怎樣了？……」

什麼……昨晚……？現在怎樣了？……好，一會兒就去……一會兒就去……」

澄掛上電話筒；全身戰顫，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去時，她覺得整個人好像搖搖欲倒了。她的沉重的心像再加上猛烈的一次槌擊，眼前一片昏黑，連旁邊對她投射過來的驚愕的眼光都不會注意到。直到上課鐘又響了，她才拖着幾乎舉步為難的腳走進課室去。她昏昏地說了許多話，神經彷彿凝結住了，四週完全變了顏色，她只感覺得全身都在流着冷汗，心劇烈地跳着。她說了幾句，又不住用手帕揩拭她面上的汗，這動作繼續了好多次；而每一次繼續的時候，她一定看一看腕錶上的時間。這是上最後一節課，已經近一點鐘了，但在澄看來，真比一年還難過。「上帝救救我吧！」她在心裡祈禱着，顯然她已直覺到她愈來愈不行了，她已經用盡了她最後一分鐘的氣力，最後一分鐘的精神，她幾乎會立刻暈倒在課室裡。然而一種神奇的力量，驅使她繼續着，而且在她差不多已聲嘶力竭的時候又突然全身振奮起來，聲調又高起來了，就這樣直到下課鐘響起來的時候為止。

澄匆匆趕到海邊落的寓所去，本來她今天不打算去海邊的，她知道她的家裡今天正醞釀着一次大風暴，這大風暴隨時可以爆發；她雖然一提到這個家就有一種厭惡的感覺，而且恨不得多逗留在外面一刻好一刻，但十幾年來在家庭的薰陶下使她仍舊不能不對它有點兒留戀，她必須早點趕出去看看到底在那個平時關得密不透風的屋子裡發生了一些什麼事故。「英真的一點不考慮地搬出去了嗎？」她的腦海裡一直為這個問題擔心。「但是父親呢？……就這樣容易讓她出去？他準備放棄她了？」一想到這裡，她又不得全身冷汗直流。

但是現在一種突然的變故又把她的時間表推翻了。她幾乎不敢相信剛才在學校裡電話中所聽到的話。「落吐血了，而且吐得很厲害，暈去幾次！」這明明是落的妹妹在電話裡告訴她的話呀！一字一音，毫不含糊，同

時，絕不可能是由別人在作弄她，而那個聲音絕無疑問是落的妹妹的，「那當然是十二分，十二分可靠的呀！」她的心裡呻吟着。然而她還不敢十分深信，昨天她離開他的時候他還是好好兒地，沒有什麼異樣感覺。臉色是蒼白一點，尤其是在游泳之後。「他的確很悲觀呢？」於是她沉思他們兩人昨天所講過的話，落的可怕的情緒。「難道這是促使他吐血的原因？」——吐血！在她無邪的心田裡還是第一次聽到這個可怕的名詞，她也始終不相信落的健康會壞到那樣子程度。她知道他正患着嚴重的肺病，但除了瘦弱，有時咳嗽外，並沒有什麼特別的徵象呢。她苦苦地回憶着，她覺得昨天他並沒有受到強烈的刺激，雖然她的家事使他困擾。「可憐的人啊，爲什麼老天要這樣待他呢？」

她坐上巴士車，不久巴士車滾動的膠輪向前飛馳過去了。她忽然覺得肚子有一點飢餓，但她仍舊支撐着。她的眼前現出一片蔥鬱的樹林，一株一株排列整齊的樹木像賽跑的地向後奔去，草地上偶然出現一兩個赤着膊的男人，也有一兩隻牛；這些景象在她眼裡都像輕煙一樣飄過去了，而且立刻就把它們忘記了。她有時間上雙眼，可是一陣轟轟的巴士車飛馳聲又驅使她重復睜開眼來。巴士車時時行，有一兩個搭客下車去了，又換上幾個新面孔，他們偶然冷淡地投她一眼，樣子似乎有點古怪，他們的確爲這個不平凡的女搭客感到驚愕。「看來她不像是在這兒的人吧。」每個人肚裡彷彿都這樣想。但是每一次客人們下車去，她仍舊坐在她的座位上，這就不是使他們有點奇怪了，澄彷彿已覺察到他們對自己的種種猜測，她淡淡地報以一笑。「一張隔夜的臉！」她心裡想。從早上起身到現在，她還沒有開空照一照鏡，看看自己的臉究竟是一個什麼樣子。她懷疑那些人看她是因爲她有了一個不會裝飾過的頭臉。這時代，女人們大多數是很注意美容的哩。

十分鐘之後澄走下巴士車來。她必須通過一條小徑才能走到落的寓所去，小徑築在海邊的一個漁村中間，是一條石子路。海水一漲就浸沒了這條石子路；等到潮退，石子上滿是泥漿，走過去很是吃力。澄一步一步向前走着，她的心也一步一步沉重；漁村裡的男男女女閒坐在屋前，他們一見澄走過，臉上都裝出一種難看的神氣，這使澄格外覺得舉步維艱了。她不敢看他們，她的眼光投向地上，希望逃過他們的視線，早一點跑到落的寓所。漁村不久走完，眼前出現一片沙灘，澄的皮鞋在柔軟的沙上走過，她的心便也像陷在軟綿綿的沙裡一樣，說不出一種什麼味道。然而她究竟鼓起無比的勇氣，慢慢走近落居住的亞答屋去。出乎她的意料之外，這時候她的頭不再痛了，她的精神斗然興奮起來，而當她舉步走上階梯的時候，她立刻就看見了落的妹妹，正在海邊的堤岸上舉手向她招呼。

房子裡面非常靜寂。澄輕輕向前走去——她已經脫掉皮鞋，此刻是赤着腳走路的——她看見一堆人圍在落

的榻邊，落的父母親，兄嫂，以及他的小弟妹們。各人屏息無聲，她的眼光直射向睡在臥榻上的落，他的臉色在焦黃之中透出青色，分明是在極度受創之後而又兼患失眠的一種神情。他臉上的青春的光輝完全消失了，眼睛裂開着；呼吸細微得幾乎聽不見。澄看了他一眼隨即掉轉她的臉，突然一顆清淚滴在她的面頰上，她連忙用手帕把它揩掉了。這時候落翻身去，朝牆壁那邊睡着，似乎他並不知道澄已經來到的樣子。

「小姐，請這邊來！」落的父親輕輕招呼她。他帶她到後面一間小房子裡，請她坐下了，隨即站在她的面前，仔細端詳她一會，又在她面前不住踱來踱去，却始終沒有一句話說。

「他……他不要緊嗎？」澄胆怯地問，她突然她的臉上一陣熾熱。

「很嚴重……」落的父親回答，臉上毫無表情。「很嚴重，」他再說了一遍。「昨晚他吐了很多血……」我很難受，但我不得不用這些字眼。真的，自他得病以來，從來不曾這樣兇險過。我們都在半夜裡趕上來——及時趕上來，還好，他總算不會變得更壞。可是我們真怕……」底下的話他看了澄一眼，嚥住未說。

但是澄已經全身戰慄了，她用着顫抖的手捧着面孔。好半晌，她才用微弱的聲音問：「看過醫生嗎？」「一早上醫生就已經來過。他替落打了兩針，照樣給一瓶藥水。但是……這祇是暫時的辦法；小姐，妳知道，以目前的醫藥水準說，他的病是無法得救的。——肺病，太可怕了，而且還能傳染！」

澄沒有說話，她覺得手底心一陣冷，汗正冒出手心。落的父親又開始在她面前踱來踱去。他幾次好像要說話，可是幾次又像把要說的話臨時吞了下去。他分明感覺得和澄這樣年輕的姑娘說話是很不容易的，他也不想用過重的語調傷害了她的心靈；這些，她從他猶豫不决的遲疑態度中也有幾分猜到了，而他，自然也更容易看出她的心底。所以一個老人，一個少女，便這樣子相持了幾分鐘。

「聽着，我的小姐，」老人終於說了。「我曉得妳現在的心裡很痛苦，我們大家都一樣很痛苦，我不想使妳難過，但假使妳不討厭的話，能不能讓我問幾句話？」

「先生，請便，我隨時準備回答您的。」澄爽快地應了。

「謝謝妳。第一，小姐。聽說昨天妳會來過這裡？」

「是的，昨天下午我會來過。」

「你們都下海游泳過？」

「我們祇游過幾分鐘。我看他精神不大好，勸他別在水裏太久。」

「妳想他不會受到甚麼特別的刺激吧？」

「不會，我們隨便談了一些話。」澄說到這裏，忽然若有所悟，她的臉上立刻紅了。「啊，先生，請別誤會，我們的說話一點不含其他作用，他是絕對不會受到刺激的。」

「唉，但願如此！」老人站在窗邊，正對遠處的沙灘，好像旁邊沒有人的樣子。「我們深信妳是一位聰明的女子，自然明瞭落的狀況。……我的意思是……」他頓了一頓，轉過臉來，他開始嚴肅地注視着澄。「我們大家都希望落能够快一點好起來，是不是？」

「先生，難道您以為我不希望落好起來嗎？」老人後一句話大大傷害了澄的自尊心，她有點生氣了，因此回答得十分頑強有力。

「啊，對不起，自然，我們是深信你們的愛情絕無懷疑。我們全家都渴望你們有情人終成眷屬。但是也因爲這樣，我們更希望落能够快一點好起來……」說到這裏，他似乎覺察到措辭爲難，他的視像偶然和澄的對碰一下，然後用一種囁嚅的，斷續的聲調接下去：「我們希望在短時間內暫時不要讓他再受刺激。」

「甚麼？」澄尖聲叫起來。「先生，您以為我的來訪，會刺激了您的兒子嗎？」

「啊，不要誤會……」老人吃驚地回答着。「我的意思是——落是——一個容易激動的孩子，他不能夠再受到刺激。刺激，你知道，是可以妨害他的健康的。而且我祇要求暫時而已。我希望亦別誤會我的意思。」

澄冷冰冰地坐着不動。她始終不會抬起頭來。

「很好，我們就此一言爲定了。」她說着，聲調有些顫動。「我答應您就是，先生，其實今天我如果不接到落——落的妹妹——的電話，我本來不打算來的。」她站了起來。

「我很抱歉，」老人說：「我們都知道妳是一位好心腸的姑娘，我們大家都是爲了落……」

落的小弟弟忽然從外間奔了過來，他一把拖着澄的衣袖喊道：「澄姊姊，哥哥要和妳說話呢。」

澄轉頭來望着落的父親。他無奈何地做了做手勢，表示她可以照自己的意思做。落的小弟弟一直牽着她的袖子往外間走去。

這時候落的臥榻四週已不再有人。落兩眼睜開着，好像希望看見甚麼似的。他一眼望見澄，立刻嗽一下嘴，意思是要澄坐到他的榻旁去。她一聲不響坐下來。

「我吐了許多血。」落的聲音微弱地在空氣中迴盪着。

「我知道。」澄輕輕地說着。「現在好一點嗎？」

「唉，好一點有甚麼用呢？」他嘆氣。「這病，看來是不會好的。不過……」他無力地呻吟着。「別胡思亂想啊，」澄柔聲勸慰。「你會慢慢好起來的。慢慢……」

「不，我知道我不會好了……不過……這樣死去，我真是很不甘心的。」他用手擊着臥榻。

「啊，你底話多麼使人吃驚！」她轉過臉來，但並不正面瞧他。她彷彿覺察到廳堂的那一面，有一個人的眼睛正小心地投射到她這一邊來。「我不准你說這種話，你會慢慢好起來的。」她重覆說着。

「我十分對不住妳，澄呀，」落的吃力細微的聲音又傳到了她的耳邊。「妳是那麼全心全意地愛我，即使我生了這種可怕性病，」他的臉頰上顯着徘紅。「這種可怕性病呀，爲甚麼它不讓我死在應該死的地方？」

「靜靜躺一會兒吧。」她懇求地說。同時一手將已被落甩在地上的絨氈拉了起來，替他蓋上去。

靜默了一分鐘。在這一分鐘內，落緊緊閉上他的眼睛，她也望着窗外的遠景出神。

「我的父親同妳說些甚麼來？」他忽然又睜開眼睛問。

「沒……沒有甚麼。我們隨便談談。」

「妳撒謊，他分明和妳講過甚麼話的。」落咳了幾聲嗽，不住喘氣。「妳要告訴我，他是不是叫妳以後不要來看我了？」

澄的臉上現出苦惱的神氣。「不，他很好，他還要求我常常來呢。」她掩飾着。

落吁了一口氣，好像心上一塊大石已被移去。「這樣才好。妳不知道我一日不見妳，心裡多難過啊！吐血，吐血算得了甚麼？」——戰士們正在沙場上流着鮮血哩。」

接着，他忽然掙扎着要坐起來。他用手支撐着褥子，半個身子已經起來了，澄連忙雙手把他按住，讓他半躺似的坐着。

「唉，你爲甚麼要拼命啊，你的父母親都在擔心着你的健康！」

「他們自然會担心的，」落半閉着他的眼睛。「現在我很舒服，而且又有妳在我身邊。澄，一個身患肺病的青年，他的心理是不容易捉摸的，就算如我……」

「注意，」澄用她纖細的食指攔在她的唇上。「你已經說得太多的話了，你不應該多受刺激……」

「刺激，唉，刺激又有甚麼相干呢？人生來就是一種刺激的動物，整天在受着刺激，那在乎這一刻？」澄沉默了。她覺得眼前閃耀着的青年，雖病得那麼沉重，精神却依舊十分頑強，正如他昔年未病時一樣。

「我是在想，」他繼續說着：「爲甚麼你一個好好的人，會給病魔折磨得這樣呢？越是希望你快點痊愈越

是使人就心……」

「別爲我那麼煩惱，」落捏着她的手，她忽然覺得他的手發燙，而她的却是冰涼的。

「人不是永遠存着矛盾嗎？」他嘆息地說：「像我們過去，也總算是十分幸福的了，我們無拘無束過了幾

年。但人總是有缺陷的，病魔把我蛀蝕得這樣子，妳想我心裏到底有着些甚麼念頭？」

她愕然望着他，「甚麼念頭？」她茫然問。

「我在想別人，不是想我。」他輕輕說了，眼光注視頂上的亞答葉。「當我吐血得最厲害的時候，我的心虛得很，但是我却突然想到如果你們知道了我的情形，你們心裡有一些甚麼感想？你們爲我急，爲我焦急，爲我不安，我甚麼都很清楚……」他略頓一頓。「所以我不甘心死，尤其是想到我死了以後的妳……」

澄驟覺身上一陣寒意，她緩緩將手抽了回來。當她再抬起頭來的時候，她見落的憔悴的眼眶裡滾動着幾顆淚珠，而她的眼睛也幾乎潤濕了。

這時候落的父母親又走了過來。

## 不響的暮鐘

紫一思

沒有歷史的太陽呵 已蒼悴  
很多人  
去等待等待在制水的電影院

(黑市的戲票)

我們無神去掏腰包  
夥計 來一杯黑咖啡  
讓我們狠狠將黃昏這妖婦  
溺死小漩渦的白沫

暮鐘就不响  
小修女的黑紗巾在瞌睡  
彌撒也蒼白的不用去做了  
讓黃昏的故事寂寞吧  
我們總不能編織  
一個繽紛彩霞的晚餐

小母親 沒晚霞的陋巷  
拍賣貶值的貞操  
後門 那一群黃痘病的大嘴吧  
喊吧喊吧喊吧  
喊出牛油和硬麵包

很咳嗽的黃昏  
漂泊的浪人  
咀嚼故鄉的剪影  
母親呵 包袱上小小的乳名  
總是好蹣跚地趕路 追着太陽  
當紅燈亮起時  
呵  
吉卜賽的淚水  
沒有暮鐘的黃昏  
我們聽不到暮鐘的响聲  
暮鐘不响啦

# 歐遊印象記

· 瑪 戈 ·

## 五七、那不勒斯之遊

我於抵羅馬的第三天，參加那不勒斯，邦貝古城及所萊塚的遊覽組。這天早上六時起身，旅館特別爲我備辦六時半提前的早餐（通常八時以後才進早餐），可謂周到。

那不勒斯在羅馬之南，是意大利南部的大商港，有南意首府之號稱。其地距羅馬二百四十餘公里，旅遊車四小時可到達。我在年青的時候，曾常與朋友們唱着一首讚美那不勒斯的歌曲，又曾看過一齣「邦貝的末日」的電影片，對於這兩地的印象頗深，所以這天的遊興，也來得特別濃厚。

旅遊車於七時半從羅馬出發，出了市區，公路筆直而廣濶，全程都是單程的交通制度，兩公路之中間，夾着草坪，列植小樹而從無間斷。每隔一公里許，就有回車的公路設置；若欲回車，須折入小道，彎回大公路上的天橋，越過了天橋，又折入小道而轉入回程的大道，設備可謂周至。據言全意大利的公路四通八達，大都是這樣的設置，即每



陳仁作

隔一公里，便有一道天橋，即乘飛機從佛羅稜斯至羅馬，在機上俯瞰也可看得公路繁密的情況，俗語云：條條大路通羅馬，更覺恰當。

十一時半抵那不勒斯，全市踞山臨海，沿着山坡闢築市街，海濱之處則築為碼頭，大汽船密集，顯出是個熱鬧的大商港，工商業都繁盛，汽車到處擁擠，不易通行，較之羅馬還要熱鬧了許多。據言那不勒斯的全人口達一百三十餘萬，雖未如新加坡的衆多，但工業至為繁盛。

在工業區裡，工廠甚多，佈滿大煙突及起重機，彷彿置身工業城裡。

在碼頭區停車，讓大家看看忙着卸貨物的大汽船，也看看海上的景色，其對海之遠處，顯出一帶的山埠，樓屋穩約可見，頗具愉悅的感覺。停了一會兒之後，便登上汽車，巡觀市區及較為重要的古蹟，有十一世紀及十三世紀的古堡，雖年代久遠，却仍外表完好，至於古教堂和紀念碑，更是到處可見，而紀念碑上，類都是名人的銅像和人物雕刻組的附飾，至為偉大，其中較為重要的一座，就是加里波德將軍的紀念碑。加里波德不但有意大利統一戰爭的重要人物，且曾攻陷那不勒斯王國而完成統一的偉舉，在這裡立其紀念碑，更是適當的了。在新加坡，常見人們把衣服架晒在窗外，五顏十色，很引起外客的奇異感覺，在歐洲，可就不會見過這一種現象，但在那那不勒斯，却可見得這類似的情況，不過他們並不晒在樓前，而是牽拉鐵絲，晒在樓後的小巷之間的，倒是遮掩一點了，可見南國日光充足，是人們晾曬衣服的優惠。此外，在屋外嬉遊的小孩子也常可見到，從其舉止態度上看來，似乎較之其他歐洲國家的兒童，要頑皮了許多，若和巴黎或倫敦所見的帶有小紳士態度的孩子相較，簡直就是野孩子。

巴士車在市區裡繞行之際，看到一送葬的行列，棺車全黑，由四匹黑馬拉着走，徐徐前進，送葬者甚多，都跟着步行，前半部都穿黑色的衣服，後半部之不穿黑衣者，也都在臂上戴上一條黑紗布，沒有號啕的哭聲，也沒有鼓樂之類的儀仗隊，却更顯出莊嚴的哀慟。……關於各民族的葬俗，我倒沒有固定的成見，但覺得這所看的值得注意，因為他們不大事誇張，也不草率了事，對於死者表示無限哀思和盡最後的責任，可算是極其得體的吧。

看了熱鬧市區之後，到離市十一公里的一座工藝美術學校參觀。雖然稱為工藝美術學校，事實上是一所手工藝業的工場，大概這廠有專收學徒，訓練藝技的設施，所以才稱為學校的吧，其中所製作的，都是貝壳螺壳的精美工藝品，如婦女的珠貝鏈，紀念胸飾牌以及其他的金銀質飾品，品樣繁多，精美可愛，尤其是婦女胸飾的牌上，用螺壳刻成的美女浮雕肖像，婉淑妙肖，更是引得遊客們的重視。這些貝壳或螺壳，都是瀕海地方的產物，我們馬來亞海邊也有不少，實在十分普通，但經過鏤製細刻之後，人物花紋，應有盡有，多姿多采，竟



成爲珍貴的美飾品了。細觀其大多數的人物題材，就是聖母肖像，英雄人物以及美女像。此外更有依名畫的樣本而鑲刻出裸女粗的，可見其藝技的精純。製作的工具，有些部分是手工的，有些是利用電力引動而從事刻鑲的，各式各樣的配合很具特有的優點。當然成品的出路是以遊客爲對象的，所以列爲參觀的程序之一，倒也難怪。

出了美術工藝學校，遠遠望去，維蘇威火山已在望，那就是邦貝古城被掩埋的導源了。時候已過午刻，於是驅車至邦貝古城瀕海新市區的一家餐館用午餐。這餐館的設備頗爲高貴，因爲氣候炎熱，所以就在館前的寬地開爲露天的餐廳，四周列植着小樹和花圃，場上蓋着紫藤花架，也頗涼爽。這時候，正值紫藤花盛開，在花架下的餐桌上用餐，不但陰影疏朗，且也極臻園庭的幽趣。

用餐的時候，有一隊樂師在場中奏樂歌唱。他們之中，有一小提琴，一手風琴，一六弦琴還有一伊克利里，歌唱者二人，似乎不是餐館聘請的，但樂藝頗爲高明。他們從一個角落挨過另一角落，有時奏樂，有時歌唱，引得全座皆大高興，更有點定名曲要其演奏的，客多，點唱的也多，忙得不可開交。當唱到遊客們熟聽的歌調，大家便齊聲同唱起來，那皆大歡樂的情景，確是令人感興。最後全座齊唱「友誼萬歲」，且不管大家認識不認識，唱後都起立而乾酒杯，互祝快樂幸運。……臨走的時候，還爭着賞給，可謂盡興而散。

意大利的歌樂原是滿不錯的，何況在歡樂的場合，更是覺得微妙了。像這在紫藤花架之下痛飲葡萄酒，聽歡樂的歌樂，可以說是我生平的第一遭，連早上見面只點點頭的同遊者，也搞得像好友那麼的熟悉了，尤其是同桌用餐的，更是慇懃照顧，竟成爲萍水相逢的莫逆。無論如何，這印象是深刻難忘的。

## 五八、邦貝古城廢墟

邦貝古城的遺址在那不勒斯海灣盡端沿岸的小山崗上，離那不勒斯東南十三英里。其地自紀元前八世紀的時候，已十分繁榮，後來羅馬興起，遂於紀元前八十九年，成爲羅馬帝國轄下的小城市。公元七十九年至九十六年之間，附近的維蘇威火山兩次大爆發，全城遂爲熔岩及火山灰所掩覆，兩萬餘的居民都被活葬，竟無一能幸免於難的。火山灰造成的山谷，日久之後，草木繁生，更有闢爲農場村屋的，誰也不會想到，在這山谷地下的深處，有個被埋的城市。直至一六八九年，因鑿井而發現地下的房屋，後于一七四八年，經過考古家的勘測，確定爲邦貝古城的遺址之後，才開始發掘。於是真相大白。這就是我們參觀的廢墟了。

這天在海濱一家餐館午餐之後，步行越過馬路，即登上小山石級，到達邦貝的瑪麗娜古城門，其處是參觀

者入口的所在，闢有一小博物館，陳列遺址掘出的一小部分遺物。館門外立有三尊銅像，其一為考古家，兩尊是建築家，都是發掘這古城遺址的著有功績人物。

進了博物館，立即看到許多陳展的品件，其中有些被烘燒得焦黑的麵包和衣服布灰，都是當時火山噴出的溶岩和火山灰所炙焦的，但仍保持完整的形態，館中也有一些泉幣，是當日城中通用的貨值。這些品物，也就是考古家的寶貴研究資料了。最引人注意的，就是好多尊化石的人體，這些人體，都是當時火山第一次爆發的時候，被火山灰所埋住，構成硬化的型範，軀體的肌肉腐爛消蝕之後，這型範仍完整無恙，後來火山再度爆發，溶岩流入而填補其空缺，遂形成這麼的化石人體，我們所看的，都是僵僵爬行的姿態，顯出掙扎求生的樣子，看了不禁為之惻然。其中的一二具，全身都是石的，却顯露着骨質的牙齒或頭顱，顯見是溶岩流充不到的部分，形骸突露，更是令人興起悲憫之感。

正看到這裡，只見同行者都跟着古城的導遊者步出另一門外，便也隨着大家走。門外就是一道長街，街道並不寬大，街面鋪着粗石塊，表面已被走得滑，兩邊都是斷垣殘壁的街屋，有的是公共機構，但大多數是店家，每一店屋也很狹小，其中的廳室爐灶以及其他的構置，也還分明地保留着。據導遊者說，這是邦貝城最長的一道大街，長達一哩。

這城的圍廓略如橢圓形，城門凡八，較長的大街有四，三橫一縱，餘者都是較短的街道，但皆行列整齊，顯得是有計劃建造的一所城市。城中大多數的屋子，現在只留着磚砌的牆壁和柱子，其中還保存有屋頂的，只是甚為少數……

沿大街走到一所公共大會堂的遺址，磚砌的圓柱列齊，有的地方還保存着橫樑，其前是一個廣場，據說是政府舉行民衆大會或政治儀式的所在。站在這裡向西北望去，威蘇威火山高聳着，最少有十餘英里的距離，已呈睡眠的狀態了。

城中偉大的建築物，有大戲院，大角力場，有列柱式的神廟以及許多立於通衢大道的大拱門。其最大的戲院係露天斜坡放射式的，聽說可容五千名以上的觀衆。角力場或鬥獸場更爲宏偉，且仍甚完整，斜坡式座台的廣大，觀衆當以萬計，其他大戲院及神廟都是具有衆多列柱的大廈，地址也甚大，現只存着許多大理石的巨柱，供人作想像的追憶而已。從這些重要的公共場所及建築物看來，很足以想見當時居民的愛好娛樂風氣，且與古羅馬很有類似之處。

街道的縱橫交錯和行列整齊，既看得當日市區建設的進步，而街道之下的設有導水道，引導泉水入城，供居民的應用，也是一種進步的設施。據說當時城中的居民，有用井水者，也有儲蓄雨水者，這些水井和蓄水設

備，今日仍可從少數的店屋裡看到。至於從城外引導山泉入城，通至每一人家，還是較後的裝置，可能開始於紀元前的第二世紀，也已算是相當進步的了。

看過的許多店屋之中，有好幾家是麵包店，其烘烤麵包的爐灶都設置在店前，此外更有一些酒店，另具佈置的格式，且地上還置滿着酒罇，雖不敢說是太白的遺風，但昇平之世的安樂氣象，則是很顯見的。最引人羨慕的，就是男女分開的公共浴室，兩室相離頗遠，顯見是各自獨立的設構，都完好無恙，設備周至，且有供給熱水浴及暖氣設置，從這些公共浴室裡的具有不同室別與及雕刻品的美飾，也很感到其舒適的情況。

富有人家的住屋，也參觀了好幾家。其中一座稱為「維娜絲之家」的，最為完好，蓋着紅瓦的屋頂也多，都各繪有壁畫，且仍鮮艷如新，都屬人物的題材，富希臘的風格，這屋子稱為「維娜絲之家」，就因為有一幅維娜絲出浴的壁畫。

其他富有人家的住屋範圍裡，也都有花園噴水池和美麗的雕刻，顯見相當豪華，其中之一的噴水池甚大，築一鑲嵌摩昔彩石花紋的座壁，水從壁上的獅嘴噴出，流入圓形池裡，確是美麗而精巧。另一的室壁之上，繪有青年主人夫婦的肖像，寫實之中，帶自然的表情，神態活現，足稱為古羅馬時代的美好肖像畫遺品，但不是以細節妙肖見勝，倒是很接近現代肖像的。

最後走到一處廢墟，據說是大麵包製坊的遺址，其間大石磨頗多，也仍穩立着，更有一揉製麵包的工室，一大烘爐，發售麵包的店面也相當大，可見居民的衆多，也帶來麵包業的鼎盛。

這麼到處走走，足足花了二個半鐘頭，所到的街巷，都鋪砌着粗石塊，雖表面已被走得光滑，也仍有崎嶇之感，腳酸疲乏，自不在免。

總觀全城，都是平屋的建造，從未見有樓房的選留，倒是覺得奇異的了。

離開古城廢墟之後，乘遊覽車至所萊萊遊覽，其地高山懸崖，面臨海灣，景色至為美麗。山崖之上，是花園樓屋的街道，樹木陰翳；崖下的海濱，到處都是公共浴場，海水清冽。

站在一處懸崖的地方，遙望整個那不勒斯海灣以及遠處的維蘇威火山，在夕陽斜照之下，確是美麗，心胸不禁為之一暢。而這個景色，也就是我小時從英語課本裡所熟看的風景插圖了，現在親臨其境，更覺賞心悅目的真切。

回至那不勒斯，已是夜晚時分，在市中繞了一通，又至高山上俯看萬家燈火的夜景。然後趕至半途的一家餐館裡晚餐，回到羅馬，已是夜裡十一時半了。



概加森應該可以勝任這項工作。部長很快就接下去說，加森是本國土生，他更了解本國人民的需求。而且他是個有經驗和受過高等教育的官員。」

波布笑了起來。

「更了解本國人民的需求。」比爾咬着嘴重複剛才那句話：「你笑什麼？」

波布不答話，但他反問道：「那麼他們統統都贊成嗎？」

「統統都贊成。」

他們暫停，不談下去。湯匙在嘴唇和湯碗之間一往一返。侍役正等着端上第二道菜。一個馬來青年在距離他們不遠處的一個座位坐下。跟這青年一道來的是一個年輕的白種太太，他的身材瘦瘦高高——比她的伴侶還要高，嘴唇却有點蒼白。

波布和比爾繼續用第二道菜，不再談話。偶而聽到那馬來青年的白種太太在怨怪氣候炎熱。

比爾耳語似的輕輕地對波布說：「她還不知道這國家在所有白種人來說是多麼地熱呢。」

「不過她不是海外官員。」波布說。他們的嘴唇露出冷冷的微笑。比爾那扁薄的嘴唇顯得更薄，和他那貓頭鷹一般狂放的眼睛以及鼻子怪不調和。

「我覺得我們應該學習和了解當地人的感想和精神。也許他們也跟我们一樣，熱愛自己的民族和祖國。」波布突然這麼說。

比爾好像聽到晴天的霹靂，或聽到蘇聯的人造衛星領先的消息一樣。他那又深又大的眼睛彷彿就要躍

將出來，要比那彎彎的鼻樑更突出。

「怎麼，你好像要把這整張桌子吞下去似的？」波布說。

「何止那樣。我也許要把這個國家以及你腦子裡所想的一切統統吞下肚裡。」

「唉，你忘了印度、蘇彝士運河、嘉納以及其他一切麼？你看看那位白種太太，她在某一方面比我們了解得多。」

「我沒有忘記，我了解。我們不是負有領導這新國家的任勞嗎？我們的用心是善良的，可是這兒的人都不了解我們。」比爾說。

「如果給機會本地官員自己去主持那項計劃，我並不覺得有所損失。」波布說。

「我也沒有損失。」比爾一邊說一邊揩他那寬大眉頭上的汗。看起來他好像是沙漠中孤苦伶仃的漂泊者。

步出那俱樂部時候，比爾老是把頭垂下。他就在心在那兒的司機們將會注意他，有如今早機場上的稅關官員一樣。步向聯邦大廈的一路上，他皮鞋的踏步聲還是喀喀地响，那高高瘦瘦的身子仍舊像竹桿被搖曳一般前後擺動，不過他那略大的頭卻沒有抬起來。

在進入聯邦大廈後院的岔路上，一名穿着淺藍色尼絨褲和打領帶的馬來青年從他後面越過。比爾的頭還是低着，但他的眼睛却往上撇，好像貓兒伺機捕捉麻雀似的注意那年輕人。他的臉色很難看，心裡在說：「這些馬來人那有形成精明能幹的民族的傳統？他

